



# 牧羊少年奇幻之旅 巴西) 保罗·柯艾略 著 丁文林 译







# 目錄

自 引 上 部 下 尾 星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牧羊少年奇幻之旅/〔巴西〕柯艾略著;丁文林譯.

-海口:南海出版公司,2009.2

ISBN 978-7-5442-4419-0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09)第018616號

著作權合同登記號 圖字:30-2008-069

O ALQUIMISTA by Paulo Coelho

Copyright c 1988 by Paulo Coelho

This edition wa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s with Sant Jordi Asociados,

Barcelona, SPAIN,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權所有,未經書面許可,不得轉載、複製、翻印,違者必究。

## 自序

《牧羊少年奇幻之旅》是一部具有象徵意義的作品,對此稍作說 明非常有必要,因為它與非虛構作品《魔法師的日記》(又譯《朝 聖》)有所不同。

我耗費了十一年光陰鑽研煉金術。一想到能夠點鐵成金,或能夠 發現長生不老液,就心馳神往,再沒有任何研究巫術的念頭。坦白地 說,長生不老液更令我著迷。在領悟並感受到上帝的存在之前,一想 到萬物皆有消亡的一天,便十分沮喪。故而,當得知有可能獲得一種 使我的生命延長許多年的漿液,遂決定全身心投入該漿液的提煉。

二十世紀七十年代初期是一個社會大變革的時代,當時國內還沒有關於煉金術的正經刊物問世,我便用手頭微薄的資金購買進口書籍,就像本書中的一個人物那樣,每天花很多時間去研究煉金術複雜的符號系統。我曾試圖請教里約熱內盧兩三位真正致力於煉金術的研究者,然而,他們拒絕見我。我也結識了許多自詡為煉金術士的人,他們擁有自己的實驗室,並許諾教給我煉金術的秘訣,條件是向他們支付大筆的金錢。現在我才明白,他們打算教給我的東西,他們自己卻一竅不通。

儘管我全力以赴,結果卻一無所獲。煉金術手冊中以難解的詞句 斷言會發生的現象根本沒有出現。手冊中是一大堆數不清的象徵符 號,有龍、獅子、太陽、月亮和水星,而我一直有一種誤入歧途的感 覺,因為象徵語彙使人誤讀的可能性極大。由於事情毫無進展,我失 望已極,在一九七三年,做了一件極不負責任的事。那時我受雇於馬 托格羅索州教育廳,在該州教授戲劇課程,於是決定在戲劇實驗課上 利用一下我的學生。實驗課題為「翡翠板」。這種行為,再加上數次陷入魔幻術的泥淖,第二年我便親身體會到了「種瓜得瓜,種豆得豆」這句俗語的真諦。我所有的努力盡皆付諸東流。

此後的六年間,我對有關神秘領域的一切說法都持懷疑態度。在 這段精神放逐時期,我學會了很多重要的東西,如:最初發自內心拒 絕的東西如今卻奉為真理;不應該逃避自己的命運;上帝有時很嚴 厲,卻也無限慷慨。

一九八一年,我接觸到拉姆教派並認識了我的師父,他後來引導 我重新回到為我設計的道路上。在他用自己的方式訓練我的同時,我 又開始獨自鑽研煉金術。一天晚上,在一節令人精疲力竭的傳心術訓 練課後,交談當中,我問起為什麼煉金術士的語言那麼空洞,那麼複 雜難懂。

「有三類煉金術士。」我師父說道,「有的說話空洞,是因為他們不瞭解自己所說的事情;有的是因為他們瞭解自己所說的事情,而且還知道煉金術的語言針對心靈,而不是針對理智。」

「那麼,第三類呢?」我問道。

「他們從未聽說過煉金術,但卻在生活中發現了『點金石』。」

從此,我師父決定教我煉金術。他屬於第二類煉金術士。我發現,煉金術的象徵語彙雖令我那麼惱火,那麼茫然不知所措,卻是領悟世界靈魂和榮格所說「集體無意識」的唯一橋樑。我發現了「天命」和「上帝的神跡」,然而我的理性推理卻拒絕承認其真實性,因為它們過於簡單淳樸。我發現,獲取「元精」不是少數人的事,而是

所有世人的目標。很顯然,元精並非總裝在一隻小瓶子裡,以泡在液 體中的卵狀物形式出現,毫無疑問,我們大家都能夠探摸到世界靈 魂。

因而,《牧羊少年奇幻之旅》是一部象徵性的作品。遍覽其章,除去轉述我所學到的一切,我還試圖向海明威、布萊克、博爾赫斯(他曾將波斯歷史運用到其短篇小說中)、馬爾巴·塔罕等偉大的作家們致敬,他們成功地理解了「宇宙語言」。

為了使這篇冗長的自序圓滿結束,也為了說明我師父論及第三類煉金術士時想要表達的意思,很值得回顧一下他本人在實驗室裡給我講過的一個故事。

聖母懷抱小耶穌,決定降臨人間並造訪一座修道院。神甫們全都 非常自豪,他們排起長隊,依序走到聖母面前表達他們的崇敬。一位 神甫朗誦了美妙的詩篇,另一位神甫展示了他為《聖經》繪製的彩色 插圖,第三位神甫背出了所有聖徒的名字……神甫們如此這般一個接 一個地向聖母和小耶穌表達了敬意。

隊伍的末尾,是一位在修道院中地位最卑微的神甫。他從來沒有 學習過那個時代的智慧經典。他的父母都是普普通通的人,在附近一 個舊式的馬戲團裡工作,他們教給他的全部手藝,就是空中拋球等雜 耍。

當輪到他的時候,其他神甫就想結束這場表達崇敬的活動了,因為那位曾經的雜耍藝人沒有什麼重要的事可說,況且還有可能玷污修道院的形象。然而,這位神甫內心深處同樣有一種想為耶穌和聖母奉獻點什麼的強烈願望。

他察覺到了師兄弟們譴責的目光,有些羞怯地從兜裡掏出幾個橙子,開始玩起了雜耍。把橙子拋向空中,這是他唯一擅長的事情。

就在這時,小耶穌笑了,並開始在聖母懷中鼓起掌來。於是,聖 母將手臂伸向那位神甫,讓他抱了抱小耶穌。

<u>他們走路的時候,耶穌進了一個村莊。有一個女人名叫馬大,接</u> <u>他到自己家裡。</u>

<u>她有一個妹子名叫馬利亞,在耶穌腳前坐著聽他的道。</u>

<u>馬大伺候的事多,心裡忙亂,就進前來說:</u>

<u>「主啊!我的妹子留下我一個人伺候,你不在意嗎?請吩咐她來</u> 幫助我。」

<u>耶穌回答說:</u>

<u>「馬大,馬大!你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u> 件,馬利亞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奪去的。」

<u> — 《路加福音》10:38 —42</u>

#### 引子

煉金術士拿起一本書,那是商隊中的某個人帶來的。書沒有封面,但可以辨認出作者的名字:奧斯卡·王爾德<sup>(奧斯卡·王爾德(1854-1900):英國著名作家、詩人、戲劇家,唯美主義藝術的倡導者。)</sup>。在翻閱那本書的時候,他看到一篇關於水仙花的故事。

煉金術士知道這個關於水仙花的傳說。一個英俊少年,天天到湖 邊去欣賞自己的美貌。他對自己的容貌如癡如醉,竟至有一天掉進湖 裡,溺水身亡。他落水的地方,長出一株鮮花,人們稱之為水仙。

奥斯卡·王爾德卻不是這樣結束故事的。他寫道,水仙少年死後, 山林女神來到湖邊,看見一湖淡水變成了一潭鹹鹹的淚水。

「你為何流淚?」山林女神問道。

「我為水仙少年流淚。」湖泊回答。

「你為水仙少年流淚,我們一點也不驚訝。」山林女神說道, 「我們總是跟在他後面,在林中奔跑,但是,只有你有機會如此真切 地看到他英俊的面龐。」

「水仙少年長得漂亮嗎?」湖泊問道。

「還有誰比你更清楚這一點呢?」山林女神驚訝地回答,「他每 天都在你身邊啊。」

湖泊沉默了一會兒,最後開口說:「我是為水仙少年流淚,可我從來沒注意他的容貌。我為他流淚,是因為每次他面對我的時候,我

#### 都能從他眼睛深處看到我自己的美麗映像。」

「多美的故事啊!」煉金術士感慨。

## 上部

這個男孩名叫聖地亞哥。夜幕降臨時,聖地亞哥趕著羊群來到一座廢棄的老教堂前。很久以前,教堂的屋頂就塌掉了。原來聖器室的位置長出了一棵高大的無花果樹。

男孩決定在這裡過夜。他把羊群全部趕進破爛不堪的大門,隨即 擋上幾塊木板,防止它們夜間出逃。這個地區沒有狼,但有一次一隻 羊在晚上逃了出去,害得他花了一整天時間去尋找。

聖地亞哥將自己的外套鋪在地上,躺了下來,把剛剛讀完的一本 書當作枕頭。睡著之前,他提醒自己,必須開始讀一些更厚的書籍: 讀厚書能消磨更多的時間,夜間當枕頭用也更舒服。

醒來時,天還沒亮。透過殘破的屋頂,他看到星星在閃爍。

他心說:「真想多睡一會兒。」他做了個夢,和上周做的夢一模 一樣,而且又是夢沒做完就醒了。

男孩爬起來,喝了兩口酒,然後拿起牧羊棍,呼喚仍在沉睡的羊群。他早已注意到,只要他一醒,大多數的羊也都開始醒過來,彷彿有種神秘的力量把他的生命同那些羊的生命聯繫在一起。兩年來,那些羊跟著他走遍了這片大地,四處尋找水和食物。「這些羊太熟悉我了,已經瞭解我的作息時間了。」他喃喃自語。略加思索,他又想,事情也可能正相反:是他已經熟悉了羊群的生活習性。

然而,總有一些羊會拖延一會兒才醒。男孩就用牧羊棍挨個捅醒它們,同時呼喚著羊的名字。他一直堅信,羊能聽懂他說的話。因

此,他時不時給羊群讀一些給他留下深刻印象的書籍的章節,或者對羊群訴說自己在野外的孤獨和快樂,或者評論一下在經常路過的城鎮見到的新鮮事。

不過,最近兩天,他的話題只有一個,就是那個女孩,一個商人的女兒,住在距離這裡四天路程的一個鎮上。他只到那裡去過一次,是在去年。那個商人是一家紡織品店的老闆。他喜歡看人當著他的面剪羊毛,以防別人弄虛作假。一個朋友指點男孩去那家店舖,於是他便趕著羊群到了那裡。

「我有點羊毛要賣。」他對那個商人說。

店裡人滿為患,老闆讓聖地亞哥黃昏時分再來。男孩便到店舖前 的斜坡上坐下,從褡褲裡掏出一本書。

「我以前以為牧羊人不會讀書。」一個少女的聲音在他身旁響 起。

是個典型的安達盧西亞<sup>(安達盧西亞:西班牙南部一地區)</sup>少女,一頭黑 髮瀑布般垂下,眼睛使人隱隱約約想起古代的征服者摩爾人。

「那是因為羊群教給人們的東西遠比書籍要多。」男孩回答。

他們談了兩個多小時。少女自稱是紡織品店老闆的女兒,還談到 鎮上的事情,她說,這裡的生活一成不變,天天如此。聖地亞哥談起 安達盧西亞的田野,談起他經過的村鎮裡的新鮮事。他很高興,因為 不必總是跟羊群說話了。

「你是怎麼學會讀書識字的?」

「和其他人一樣,在學校裡學會的。」男孩回答。

「既然會讀書識字,為什麼還當牧羊人呢?」

男孩隨便岔開了話題,沒有回答。他確信這個問題女孩永遠無法理解。他繼續講述路上的經歷。女孩那雙酷似摩爾人的小眼睛一會兒因害怕而瞪得渾圓,一會兒因驚奇而瞇成一條縫。時間流逝,男孩開始期盼這一天永遠不要結束,期盼女孩的父親一直忙碌下去,可以讓他在此等上好幾天。他感覺自己正生起一種過去從未有過的衝動:永遠定居在這個鎮子。他感覺,和這個黑頭髮女孩在一起,每天都會是新的一天。

然而那個商人最終還是來了。他讓聖地亞哥剪下四隻羊的毛,然後付了相應的錢,讓男孩隔年再來。

四天後就要再次去那個鎮子。聖地亞哥既興奮又忐忑:也許那個 少女已經把他忘了。有很多賣羊毛的牧羊人去那個商店。

「沒關係。」男孩對他的羊群說,「我在其他村鎮也認識別的女 孩子。」

但是,他內心深處明白,這對他很重要。不管是牧羊人、海員, 還是推銷員,總會有一個地方令他們魂牽夢縈,那裡會有一個人讓他 們忘記自由自在周遊世界的快樂。

天剛破曉,聖地亞哥便趕著羊群朝日出的方向走去。這些羊永遠 不需要拿什麼主意。他想,也許這就是它們一直跟在我身邊的原因。 羊唯一需要的就是食物和水。只要他瞭解安達盧西亞最好的草場,羊 群就將永遠跟隨他。即使日復一日在日出日落之間苦熬,即使在其短 暫的一生中從未讀過一本書,也不懂人的語言,聽不懂人們講述的新 鮮事,只要有水和食物,它們就心滿意足。作為回報,它們慷慨地奉 獻出羊毛,心甘情願地陪伴著牧人,時不時還奉獻出自己的肉。

如果我變成魔鬼,決定把它們一隻接一隻殺死,它們也只在整個 羊群幾乎被殺光的時候才會有所察覺,男孩想。因為它們相信我,而 忘記了它們自己的本能。這只是因為我能引領它們找到食物。

男孩對自己的這些念頭感到驚訝。也許是因為那座裡面長著無花果樹的教堂太殘破不堪,他又做了一個與以前一樣的夢,他開始嫌棄忠誠地陪伴他左右的羊群。他喝了一口酒—這是昨天晚飯時剩下的,然後裹緊外衣。他知道,再過幾個小時,太陽就會升到頭頂,那時酷熱難熬,他就不能領著羊群在曠野趕路了。夏季是整個西班牙睡午覺的季節。酷熱會一直持續到入夜。而在酷熱降臨之前,他不得不一直披著外衣。然而,每當他想抱怨外衣沉重時,總會想起多虧這件衣服,才不會在清晨感到寒冷。

必須隨時準備應對天氣的突然變化,聖地亞哥想,並對外衣的厚 重心存感激。

外衣自有其存在的理由,而男孩亦有其生活的道理。兩年間,他 走遍了安達盧西亞的平原大川,把所有的村鎮都記在了腦子裡,這就 是他生活的最大動力。他盤算著,這一次要告訴那女孩,為什麼他這 樣一個普普通通的牧羊人會讀書識字:他曾經在一所神學院裡待到十 六歲。父母希望他成為神甫,成為一個普通農家的驕傲,而他們一生 只為吃喝忙碌,就像聖地亞哥的羊群。他學過拉丁文、西班牙文和神 學。但是,從孩提時代起,他就夢想著瞭解世界,這遠比瞭解上帝以 及人類的罪孽來得重要。一天下午,回去探望家人的時候,聖地亞哥鼓足勇氣告訴父親,他不想當神甫,他要雲遊四方。

「孩子,世界各地的人都到過這個村莊。」父親說,「他們為追求新奇而來,但是他們沒有差別。他們爬到山丘上去看城堡,認為城堡今不如昔。他們或是一頭金髮,或是皮膚黝黑,但他們和咱們村裡的人沒啥兩樣。」

「但是我卻沒見過他們家鄉的城堡。」男孩反駁說。

「那些人一旦瞭解了我們的田園和我們的女人,就會說他們願意 永遠留在這裡生活。」父親說。

「我希望瞭解他們生活的地方和他們那兒的女人,因為從來沒有 人留在這裡。」男孩說。

「那些人來時,口袋裡裝滿了錢,」父親又說,「而我們這裡, 只有牧羊人才四處遊走。」

「那我就去當牧羊人。」

父親沒再說什麼。第二天,父親給了男孩一個錢袋,裡面有三枚 古老的西班牙金幣。

「有一天我在地裡發現了它們。原本想因為你進修道院而獻給教會。拿去買一群羊,雲遊四方吧。總有一天,你會懂得,我們的家園才最有價值,我們這兒的女人才最漂亮。」

父親祝福了他。從父親的目光中,男孩看出,父親也想雲遊四 方。這個願望一直存在,儘管幾十年來他一直將這個願望深埋心底, 為吃喝而操勞,夜夜在同一個地方睡覺。

地平線被染成一片殷紅,太陽露出臉來。男孩回想起同父親的談話,心情愉快。他已經到過許多城堡,見過許多女人了(但沒有一個能與那個等了他兩天的女孩相比)。他有一群羊、一件外衣和一本書,用這本書可以換來另一本書。不過,最重要的是,他每天都在實現自己人生的最大夢想:雲遊四方。一旦厭倦了安達盧西亞的田野,他就可以賣掉羊群,去當海員。等厭倦了海洋,他早已到過許多國家,見過許多女人,經歷過許多幸福時刻了。

此時,聖地亞哥望著冉冉升起的太陽想:不知道神學院的人是如何尋找上帝的。只要有可能,他總要找一條新路走走。以前他多次路過這一帶,但從未到過那座教堂。世界廣袤無垠,如果他讓羊群引領自己走上一段時間,定會發現更多有趣的事情。問題是羊群不會察覺它們每天都在走新路,不會發現草場在變化,四季有區別。因為它們一門心思想著喝水吃草。

也許我們大家全都如此。聖地亞哥心想,我就是這樣,自從認識 那個商人的女兒,我就再沒想過別的女人。他看了看天空,估計午飯 前會抵達塔裡法(塔裡法:西班牙安達盧西亞地區一城市。)。可以在那裡用自 己手上的書換一本更厚的書,把酒囊灌滿葡萄酒,還可以刮刮鬍子, 理理髮。他得準備好去見那個女孩,有一種想法讓他覺得恐懼:另一 個牧羊人在他之前,趕著更多的羊去向女孩求婚。

恰恰是實現夢想的可能性,才使生活變得有趣。男孩一邊思索一邊抬頭看了看天,加快了腳步。他突然想起一位住在塔裡法的老婦人,她會解夢。而頭天夜裡,他做了一個曾經做過的夢。

老婦人領著男孩走進最裡面的房間,那裡與客廳只隔著一道用塑料綵帶製成的簾子。房間裡有一張桌子,一幅耶穌聖心像,還有兩把椅子。

老婦人坐下來,讓男孩也坐下。然後,她握住男孩的雙手,輕聲 禱告起來。

似乎是吉卜賽人的一種祈禱詞。男孩在途中遇到過許多吉卜賽人。他們雲遊四方,但從不放牧羊群。人們說吉卜賽人靠騙人為生,還說他們與魔鬼訂有契約,拐騙兒童,讓孩子們在他們神秘的帳篷裡當奴隸。男孩小時候一直非常害怕被吉卜賽人拐走。當老婦人拉住他的雙手時,以前那種恐懼感又出現了。

不過這裡有耶穌聖心像呢,男孩想,極力使自己鎮定些。他不想 自己的手發抖,不想讓老婦人覺察出他很害怕。他默默地念誦了一遍 主禱文。

「太有意思了。」老婦人說道,兩眼一直盯著男孩的手,接著沉 默了。

男孩十分緊張,雙手不由自主顫抖起來。老婦人感覺到了。他急忙把手抽出來。

「我不是來這裡看手相的。」他說,開始對走進這所房子感到後悔。有那麼一會兒他想付了錢馬上走人,哪怕一無所獲呢。可他太在 乎那個夢了,那個夢他做了兩遍。

「你是來這兒解夢的。」老婦人說,「夢是上帝的語言。如果上帝用的是塵世間的語言,我就能解你的夢。但是,如果上帝用的是魂

靈的語言,那就只有你自己能理解了。但不管哪種情況,我都要收咨詢費。」

男孩心想,是一個圈套。儘管如此,他還是決定冒一下險。牧羊 人總會遇到風險,要麼是狼群,要麼是乾旱,恰恰是這些使放牧生涯 更刺激。

「我接連兩次做了同一個夢。」男孩說道,「夢見我和羊群在一 片草場上。這時,來了一個小孩,和羊群玩耍。我不喜歡別人逗我的 羊,它們害怕生人。但是小孩子往往能夠和羊混在一起,而不讓羊受 到驚嚇。我不知道是什麼原因,羊怎麼會識別人類的年齡?」

「接著說你的夢。」老婦人說,「我的爐子上還坐著鍋呢。再說 了,你只有那麼點錢,不能把我的時間都佔了。」

「那小孩跟羊又玩耍了一陣子。」男孩繼續說道,表情有些不自然,「突然間,他抓住我的手,帶著我去了埃及金字塔。」

男孩停頓了一下,想看看老婦人是否知道埃及金字塔。然而,老 婦人沉默不語。

「埃及金字塔。」為了讓老婦人聽得明白,男孩緩慢地重複了這 幾個字。「那小孩當時對我說:『假如你來到這裡,將會找到一處隱 秘的寶藏。』就在他要把藏寶的具體地點告訴我時,我卻醒了。兩次 夢都如此。」

老婦人繼續沉默,片刻後,她重新抓起男孩的手,仔細察看起來。

「目前我不收你任何費用。」老婦人開口道,「但是,如果你找 到了那些財寶,我想要其中的十分之一。」

男孩笑了。他很開心。僅僅由於那個夢涉及財寶,他眼下就不必破費了!老婦人大概是個吉卜賽人。吉卜賽人都很愚蠢。

「那麼,你解釋一下我的夢吧。」男孩說。

「你得先發誓。發誓把財寶的十分之一給我作為交換,我就給你 解夢。」

男孩發了誓。老婦人又要求他對著耶穌聖心像重複了一遍誓言。

「這個夢用的是塵世間的語言。」老婦人說,「我可以解這個夢,但解釋起來非常困難。所以我認為把你找到的寶藏給我一份是理所應當的。

「這個夢表明,你應該前往埃及金字塔。我從未聽說過金字塔, 不過,既然是個小孩讓你見到了它,那金字塔就一定存在。你將在那 裡找到寶藏,變成富翁。」

男孩感到有點意外,然後又很氣憤。要是為這樣一個解釋,他根本沒必要來找這老婦人。好歹最後他想起來,自己並未付任何費用。

「我沒必要浪費時間來聽這樣的解釋。」他說。

「所以我先前就對你說過,你的夢非常難解。簡單的事情往往最 異乎尋常,只有智者才能看透。我不是智者,所以必須有其他的能 耐,比如看手相。」 「那麼,我怎樣才能到埃及呢?」

「我只管解夢,不會把夢變成現實。因此,我只能依靠女兒們養活。」

「如果我到不了埃及呢?」

「那我就拿不到酬金了。這是常事。」

之後,老婦人沒再說什麼。她讓男孩離開,因為她在他身上花費 的時間已經夠多了。

聖地亞哥失望地走了,他決定永遠不再相信夢。想起還有幾件事需要辦,他先去商店買了些吃的,又用手上的書換了一本更厚的書,然後坐在公園裡一條長凳上品嚐剛買來的新釀葡萄酒。是個大熱天,葡萄酒使他的身體涼爽了些,其中的奧妙令人費解。羊群留在了城門外,關在他新結識的一個朋友家的羊圈裡。在那一帶,他認識很多人,這正是他喜歡雲遊四方的原因,因為總能結交新朋友,而且不必天我他們低頭不見抬頭見。當總是面對同樣的面孔,像在神學院裡那樣,就會漸漸讓那些人成為生活的一部分。而由於他們是你生活的一部分,當然就想改變你的生活。如果你不像他們所期望的那樣,他們就會不高興。因為,對於該怎樣生活,所有人都有固定的觀念。但是他們對於自己該怎樣生活卻一頭霧水,就像那個給人解夢、卻不會把夢變成現實的老婦人。

他決定等日頭落一落,再領著羊群繼續趕路。再過三天,他就能 見到那個女孩了。 他開始閱讀那本從塔裡法的神甫手上換來的書。這是一本很厚的書,開卷第一頁講的是一場葬禮。人物的名字十分複雜。男孩想,倘若有一天我寫書,就只寫一個人物,好讓讀者不必費心去記人名。

他漸漸將精力集中在讀書上。這書讀起來很舒服,因為講的是一場在冰天雪地裡舉行的葬禮。雖然坐在烈日下,竟也感到有些涼意。 這時,一位老人在男孩身旁坐下來,開口與他搭訕。

「那些人在做什麼?」老人用手指著廣場上的人,問道。

「在工作。」男孩冷淡地回答,裝作專心讀書的樣子。實際上, 他腦子裡想的是,如何在那商人的女兒面前剪羊毛,好讓她親眼目睹 自己有多麼能幹。這情景他想像過若干次了,每次都是他向女孩解 釋,剪羊毛要從羊屁股往前剪,女孩聽了,佩服得要命。他還準備了 好幾個有趣的故事,好在剪羊毛的時候講給女孩聽。大部分故事都是 從書上讀來的,不過,他講起來彷彿都是親身經歷。反正她不會知道 真相,因為她不識字。

但那老人不肯罷休,稱他疲憊不堪,口乾舌燥,請求男孩給他一口酒喝。男孩把酒囊遞給了他,心想,也許這樣一來,老人就會消停了。

然而,老人似乎打定主意要跟男孩聊天。他問男孩看的是什麼書。男孩本想離開,不理睬老人,但是父親曾教育他要尊敬老者。於是,他把書伸到老人面前。這麼做有兩個原因:一是他不會念那書名;二是如果那老人也不會念,就會自動走開,以免尷尬。

「嗯……」老人顛過來倒過去地看著書,彷彿書是個奇怪的東西。然後他說:「這是本很重要的書,但是讀起來很乏味。」

男孩有點驚訝。老人也識字,而且讀過這本書。如果書真像他說的那樣乏味,拿去換另外一本還來得及。

老者接著說道:「這本書和幾乎所有的書一樣,講的是同一個道理,人們無法選擇自己的命運。它要使大家相信這個世上最大的謊言。」

「什麼是世上最大的謊言?」男孩吃驚地問道。

「在人生的某個時候,我們失去了對自己生活的掌控,命運主宰 了我們的人生。這就是世上最大的謊言。」

「這種事沒發生在我身上。」男孩道,「別人希望我成為神甫, 而我決定當個牧羊人。」

「這樣最好。」老人說,「因為你喜歡雲遊四方。」

他竟猜透了我的心思,男孩想。老人翻閱著那本厚厚的書,絲毫沒有歸還的意思。男孩注意到他的衣著有點奇怪,像個阿拉伯人。這種情況在本地並不罕見。塔裡法距離非洲只有幾個小時的路程,去那裡只需乘船渡過狹窄的海峽。城裡經常出現阿拉伯人,他們來這兒購物,每天做好幾次奇怪的禱告。

「先生是哪裡人?」男孩問。

「我是許多地方的人。」

「沒有人能夠是許多地方的人。」男孩說道,「我是牧羊人,到 過許多地方,但是我只屬於一個地方,那是一座古城堡附近的小鎮。 我就出生在那裡。」

「那麼,可以說我出生在撒冷<sup>(撒冷:耶路撒冷古稱,源於《聖經》。)</sup>。」

男孩不知道撒冷是哪兒,但是他不想尋根究底,以免因無知而丟 臉。他望著廣場,呆了片刻。人們來來往往、行色匆匆,似乎都非常 忙碌。

「現在撒冷怎麼樣?」男孩問道,試圖套出點線索來。

「跟往常一樣。」

這說明不了什麼。不過他明白,撒冷不在安達盧西亞,否則他早 就知道了。

「在撒冷您是做什麼的?」男孩又問。

「在撒冷我是做什麼的?」老人第一次開懷大笑起來,「聽著, 我就是撒冷之王!」

男孩心想,人總會說一些刁鑽古怪的事情。有的時候,最好與羊群為伴,羊群不聲不響,只顧吃草喝水。與書為伴也行,書總是在人們最想聽故事的時候,告訴你一些意想不到的事情。但是,當人與人交談的時候,有些人說的話會讓我們無所適從,不知該怎樣把談話繼續下去。

「我叫麥基洗德<sup>(麥基洗德:《聖經》中的撒冷之王、上帝的祭司。)</sup>。」老 人說,「你有多少隻羊?」

「不多不少。」男孩回答說。看來老人很想瞭解他的生活。

「那麼我們就面臨著一個問題。既然你認為你已有足夠的羊,我 可就沒法幫你了。」

男孩生氣了。他並未請求幫助,反而是老人主動跟他搭訕,跟他 要酒喝,還翻看他的書。

「請把書還給我。」他說道,「我得去找我的羊群,然後繼續趕路。」

「你把十分之一的羊送給我,我就告訴你怎樣找到寶藏。」老人 說道。

男孩又想起了那個夢。突然之間,一切都明朗起來。老婦人沒收 取任何報酬,但這個老人卻想用一個子虛烏有的承諾,從他這兒弄走 更多的錢,說不定他就是那老婦人的丈夫,大概也是個吉卜賽人。

然而,未等男孩開口,那老人便俯身拿起一根木棍,開始在沙土地上寫字。當他俯下身去的時候,懷裡有個東西閃爍了一下,發出的光芒如此強烈,晃得男孩睜不開眼。但老人迅速用披風遮蓋了那個耀眼的東西,動作之快,像他這把年紀的平常人絕做不出來。男孩的視覺恢復了正常,能夠漸漸看清老人所寫的字了。

在這座小城市中心廣場的沙土地上,他看到了自己父親和母親的名字,看到了自己走過的人生路,童年時期的嬉戲玩耍,神學院裡的

寒夜青燈,看到了那個女孩的名字—這是他原先不知道的。他還看到一些他從未對任何人講起過的事情。比如,有一次偷了父親的槍出去 打梅花鹿。還有,他第一次,獨自一人的性體驗。

「我是撒冷之王。」老人說。

「為什麼一位王要和牧羊人交談?」男孩極為欽敬而靦腆地問。

「原因有好幾個。不過,咱們先說最主要的,那就是,你已經能夠完成你的天命了。」

男孩不知道什麼是天命。

「天命就是你一直期望去做的事情。人一旦步入青年時期,就知 道什麼是自己的天命了。在人生的這個階段,一切都那麼明朗,沒有 做不到的事情。人們敢於夢想,期待完成他們一生中喜歡做的一切事 情。但是,隨著時光的流逝,一股神秘的力量開始企圖證明,根本不 可能實現天命。」

老人所說的這番話,對男孩來說意義不大。但是他很想知道什麼是「神秘的力量」,這要是講給那個女孩聽,她會驚訝得目瞪口呆。

「那是表面看來有害無益的力量,但實際上它卻在教你如何完成 自己的天命,培養你的精神和毅力。因為在這個星球上,存在一個偉 大的真理:不論你是誰,不論你做什麼,當你渴望得到某種東西時, 最終一定能夠得到,因為這願望來自宇宙的靈魂。那就是你在世間的 使命。」 「就連雲遊四方也算嗎?還有,跟紡織品商人的女兒結婚也算 嗎?」

「尋找寶藏也算。宇宙的靈魂是用人們的幸福來滋養的,又或者 是用人們的不幸、羨慕和忌妒來滋養。完成自己的天命是人類無可推 辭的義務。萬物皆為一物。當你想要某種東西時,整個宇宙會合力助 你實現願望。」

他們沉默地待了一會兒,望著廣場和廣場上的人們。還是老人首 先打破了沉默。

「你為什麼要牧羊?」

「因為我喜歡四處遊蕩。」

一個賣爆米花的小販把他的紅色小車停在廣場的一角。老人用手 指著那人說:「那個賣爆米花的人小時候也總想出去遊蕩,但卻選擇 了買一輛製作爆米花的機器,年復一年地攢錢。等到年老的時候,他 將去非洲待上一個月。他從來就不明白,人們總有條件去實現自己的 夢想。」

「他應該選擇當一個牧羊人。」男孩把心裡想的話大聲說了出 來。

「他曾經想過當牧羊人。」老者說,「但是,賣爆米花的人比牧 羊人有地位。賣爆米花的人有房子住,而牧羊人只能在野外露宿。人 們寧願把女兒嫁給賣爆米花的,也不願嫁給牧羊人。」 男孩想起了那個女孩,心中一陣刺痛。在她居住的鎮上,應該也 會有賣爆米花的。

「總而言之,人們更重視對於賣爆米花的人和牧羊人的看法,甚至超過了對天命的重視。」

老人翻看著那本書,心不在焉地讀著其中一頁。男孩等了一會兒,隨後便以老人先前對待他的方式,打斷了老人的閱讀。

「您為什麼跟我講這些事情?」

「因為你意欲履行自己的天命,並差一點就放棄了。」

「您總是在這種時刻出現嗎?」

「一向如此,但是,不見得總以這種方式出現。有時候,我的方式是一條好出路,一個好主意。還有的時候,我會在關鍵時刻讓事情變得更容易。諸如此類。不過大部分人察覺不到這一點。」

老人說,上個星期他不得不變換方式,以石頭的面貌出現在一個 掘礦人面前。那個掘礦人拋家捨業去尋找綠寶石,在一條河邊干了五年。為了找到綠寶石,他敲開了九十九萬九千九百九十九塊石頭。還剩一塊石頭,只差那一塊石頭,他就能發現他要找的綠寶石了。恰恰在這個關口,掘礦人打算放棄了。這個人為實現天命已經犧牲了一切,因此老人決定幫他一把。他變成一塊石頭,滾落在掘礦人腳下。白白浪費了五年時光的掘礦人,帶著積蓄已久的絕望和怒氣撿起石頭,朝遠處扔去。這一擲力量極大,那石頭砸在另一塊石頭上,竟把另一塊石頭砸得爆裂開來,砸出了世上最美麗的一塊綠寶石。

「人們很早就學會了生活的道理。」老人說,眼中露出一絲苦澀, 「也許正因為如此, 他們才會早早地就放棄了它們。世界就是如此。」

男孩突然想起此番交談的起因是關於隱秘寶藏的話題。

「財寶可能被水流衝出地面,也可能被洪水掩埋在地下。」老人 說,「如果你想知道你那批財寶的下落,就必須把你羊群中十分之一 的羊給我。」

「把財寶的十分之一給你不行嗎?」

老人看起來很失望。

「如果東西還沒到手,你就先許諾於人,那你就不會積極去爭取 了。」

男孩說,他已經答應把財寶的十分之一給那個吉卜賽老婦人了。

「吉卜賽人都是機靈鬼。」老人歎了口氣,「但不管怎樣,這是件好事,它讓你明白了,生活中一切都要付出代價。這正是光明鬥士 意圖教導人們的。」

老人把書還給了男孩。

「明天,還是這個時間,你把羊群中十分之一的羊帶來給我。我 將告訴你如何找到那批財寶。再見。」

隨後,他消失在廣場的一角。

男孩想繼續讀那本書,然而再也無法集中精神。心裡亂哄哄的,放鬆不下來。因為他明白了,那老婦人說的是真話。他走到賣爆米花的小販跟前,買了一包爆米花,考慮著是否應該把那位老人剛才說過的話告訴小販。有的時候最好讓事情保持原樣,想到這兒,男孩便沒有開口。如果他說出來,這個賣爆米花的將一連三天考慮是否捨棄現有的一切,然而,他對推著小車賣爆米花早就習以為常了。

男孩不想讓賣爆米花的小販左右為難。他在城中漫無目的地走著,一直走到港口。港口有一所房屋,房屋有一個窗口,有人在窗口 賣船票。埃及在非洲。

「要買船票嗎?」售票窗口裡的人問道。

「也許明天吧。」男孩說著,走開了。只需賣掉一隻羊,他就可 以到海峽的對岸去了。這個念頭嚇了他一跳。

「又是個癡心妄想的傢伙,他根本沒錢去旅行。」見男孩離開 了,售票窗口裡的人對他的助手說道。

在售票窗口前的時候,男孩想起了他的羊群。此刻他有些懼怕回 到羊群身邊。過去的兩年中,他學會了牧羊的所有訣竅,學會了剪羊 毛,照顧懷孕的母羊,以及如何對付野狼,保護羊群。他熟悉安達盧 西亞所有的原野和牧場,瞭解每一隻羊買進和賣出的公平價格。

他決定繞最遠的那條路返回朋友家。這個城市也有一座城堡。他 決定沿著石頭斜坡爬到城堡的一段高牆上去坐坐。從那上面,他可以 望見非洲。有一次別人告訴他說,當年摩爾人就是從那邊過來的。許 多年間,幾乎整個西班牙都被他們佔領了。男孩討厭摩爾人。吉卜賽 人就是他們帶來的。

從那上面,也能看到城市的大部分,包括他剛才跟老人交談時所 在的廣場。

這次遇見老人可真不是時候,他想。此行的目的僅僅是想找那個會解夢的老婦人。他是個牧羊人,可那老婦人和那老人全都拿這個事實不當一回事。他們形單影隻,已經對生活失去信心,不明白牧羊人最後的歸宿是與他們的羊群相依為命。他熟悉每隻羊:知道哪隻羊瘸腿,哪隻羊兩個月後會下小崽兒,哪幾隻羊最不願走路。他還知道如何剪羊毛,如何宰羊。如果他決定離開,羊群將會受罪。

起風了。他熟悉這種風。人們將其稱作「地中海東風」,因為當年異教的烏合之眾就是乘這種風來的。在來塔裡法之前,他從沒想到非洲竟然近在咫尺。這可是個巨大的隱患:摩爾人完全可以捲土重來。

地中海東風越刮越猛。面對羊群和寶藏,我現在進退兩難,男孩想。在已經習以為常的東西和意欲得到的東西之間,他必須作出抉擇。還有那個商人的女兒。不過,她不像羊群那麼重要,因為她並不依賴他。說不定她都不記得他了。他敢說,如果兩天後他沒出現,女孩也不會有感覺。對她來說,生活日復一日,天天如此。實際上,每天都一成不變,是因為人們已經失去了對美好事物的敏銳感覺。然而,只要有明媚的陽光,人們的生活中就會出現美好的事物。

我離開了我的父親、我的母親,還有家鄉的城堡。他們都已經習慣了,我自己也習慣了。羊群沒有我,也會習慣的。男孩想。

他從城堡上朝廣場望去,那小販仍在原地賣爆米花。一對年輕戀 人在先前他和老人聊天的長凳上坐下來,長時間擁吻著。

男孩自言自語說了一句「賣爆米花的人……」,便沒再說下去,因為勁風撲面而來,地中海東風刮得更加猛烈了。這種風曾帶來了摩爾人,這是不爭的事實。然而,它也帶來了沙漠的氣味,蒙著紗巾的女人的體味,還有男人的汗味和夢想。他們離開了家鄉,去尋找寶藏、黃金、奇異的經歷,以及金字塔。男孩面對自由自在的風,羨慕之情油然而生。他意識到,他也可以像風一樣自由。什麼也不能阻止他,除了他自己。羊群、商人的女兒和安達盧西亞的大地,只不過是他在達成天命的途中留下的足跡。

第二天中午,男孩又遇見了那位老人。男孩如約帶去了六隻羊。

「出乎我的意料,」男孩說,「我的朋友立刻就買下了羊群,還 說他一直都想當牧羊人,這是個好兆頭。」

「事情往往如此。」老人說,「我們把這稱作『良好的開端』。 第一次玩紙牌,多半會贏。這就是新手的運氣。」

「這是為什麼?」

「因為生活希望你去實現自己的天命。」

接著,老者開始檢查那六隻羊,他發現其中一隻是瘸腿。男孩解釋說腿瘸無大礙,因為那是最聰明的一隻羊,而且羊毛產量很高。

「財寶在什麼地方?」男孩問道。

「在埃及,金字塔附近。」

男孩嚇了一跳。那吉卜賽老婦也是這麼說的,但她沒收任何報酬。

「要想到達那裡,你必須循跡而行,上帝為每個人預示了應走的 道路,你只需看懂上帝給你的預示就行了。」

男孩正要說話,但尚未開口,卻飛來一隻蝴蝶,在他和老人之間 上下翻飛。他一下想起了祖父。小時候,祖父對他說過,蝴蝶預示著 好運將至,就像蟋蟀、蟈蟈、蜥蜴和四葉草一樣。

「的確如此,就像你祖父對你說的,這些都是好運將至的兆 頭。」老人說。他能看透男孩心裡的想法。

老人打開遮在胸前的披風。男孩看到眼前的情景,深感驚訝,想 起前一天他曾經見到過的發光物。老人竟戴著一塊綴滿了寶石的純金 胸牌。

他真的是一位王,裝扮成這副模樣,大概是為了躲避強盜。

「給你。」老人一邊說,一邊將純金胸牌中央鑲著的一塊白色寶石和一塊黑色寶石取下來。「這兩塊寶石名叫烏凌和圖明。黑寶石的名字意味著『是』,白寶石的名字意味著『否』。當你辨別不出預兆的時候,它們就能派上用場。你提出問題時永遠要客觀。但是,一般情況下,你要盡量自己拿主意。財寶就在金字塔附近,這你已經知道了。不過你得拿出六隻羊做報酬。因為我幫你作出了一個決定。」

男孩將兩塊寶石放進褡褳裡。從今往後,凡事就要自己做主了。

「不要忘了萬物皆為一物,不要忘了各種預兆的表達方式,不要 忘了去完成你的天命。不過,分手之前,我還想給你講個小故事。

「一位商人派他的兒子去向人類的智慧大師討教幸福的秘密。少年在沙漠中跋涉了四十天,最後來到一座美麗的城堡。城堡坐落在高山之巔,少年尋找的智慧大師就住在那裡。

「少年沒有遇到聖人,卻走進了一個大廳,看見一派熱鬧的場面:商人進進出出,四周角落裡的人在聊天,一支小樂隊演奏著曼妙的輕音樂,桌子上擺滿了當地的美味珍饈。智慧大師在同所有的人交談,足足等了兩個小時才輪到少年。

「智慧大師認真地聽完少年陳述此番來訪的目的,卻說他此刻沒 時間給他講解幸福的秘密。他建議少年先在他的城堡裡轉一轉,兩個 小時之後再回來見他。

「『同時,我想請你辦件事。』智慧大師說著,遞給少年一把茶 匙,並在茶匙裡滴了兩滴油。『你走路的時候拿著這把茶匙,不要讓 油灑出來。』

「少年開始沿著城堡的大小台階上上下下,兩眼始終盯著那茶匙 不放。兩個小時之後,他回到智慧大師面前。

「大師問道:『你看見我餐廳裡的波斯壁毯了嗎?你看見園藝大師耗時十年培育的花園了嗎?你留意我圖書館裡那些漂亮的羊皮紙文獻了嗎?』

「少年很不好意思,坦白說他什麼也沒看到。當時他唯一關注的 是不要讓那兩滴油灑出來,因為那是智者托付他辦的事。 「『那你就再去看一看我城堡中的奇珍異寶吧。』智慧大師說, 『如果你不瞭解一個人的家,就不能信任他。』

「少年放鬆下來,拿起茶匙,重新開始在城堡裡漫步。這一次, 他注意到了掛在天花板上和牆壁上的那些藝術品,看到了花園,看到 了周圍的山嶺,看到了嬌嫩的鮮花,看到每件藝術品都擺放得恰到好 處。再回到智慧大師面前時,他詳細地敘述了剛才看到的一切。

「『可我托付你拿著的那兩滴油在哪兒呢?』智慧大師問。

「少年一看那茶匙,發現油已經灑光了。

「『這正是我要給你的唯一忠告。』智慧大師說,『幸福的秘密就在於,既要看到世上的奇珍異寶,又要永遠不忘記勺裡的那兩滴油。』」

牧羊少年沒說話。他聽懂了老人講述的故事。牧羊人喜歡四處遊 蕩,但是永遠不會忘記他的羊群。

老人看了看男孩,伸出雙手,在他頭頂做了幾個奇怪的手勢,然後便趕著羊群,揚長而去。

在小城塔裡法的制高點有一座舊城堡,那是當年摩爾人修建的。 坐在城堡的高牆上,可以看到一個廣場、廣場上賣爆米花的小販,還可以隱約看到非洲大陸的一角。撒冷之王麥基洗德那天下午正坐在城堡的高牆上,地中海的東風吹拂著他的臉龐。他身旁那幾隻羊由於害怕新主人,一直騷動不安,頻繁的變化刺激了它們的神經。它們想要的僅僅是水和食物。 麥基洗德看了一眼正駛離港口的那條小船。在得到了男孩十分之一的羊之後,他再也不會見到那男孩了,就如同再也見不到亞伯拉罕(亞伯拉罕:猶太教、基督教和伊斯蘭教的先知,傳說中希伯來民族和阿拉伯民族的共同祖先。)一樣。然而,他就是幹這一行的。

神不應該有慾望,因為神沒有天命,但是撒冷之王卻由衷地祈願牧羊少年得償所願。

他想道,遺憾的是男孩很快便會忘掉我的名字。當時我應該多重 複幾遍,那樣的話,他今後提到我的時候,就會說我是麥基洗德,是 撒冷之王。

他抬頭望向天空,有些後悔地說道:「主啊,正如您所說,這是 純粹的虛榮,我明白這一點。不過一個老邁的王,有時需要為自己感 到驕傲。」

非洲真是太奇怪了,聖地亞哥心想。

他坐在一家酒吧裡,這個酒吧與他在這個城市狹窄的街巷中見到 的其他酒吧一樣。有些人在抽巨大的煙袋,他們你一口我一口地傳 遞。在短短幾個小時內,他見到男人手牽手,女人則都蒙著臉,阿訇 爬到高高的塔頂上去唱彌撒的同時,所有人都跪在塔周圍,以頭搶 地。

「異教徒的玩意兒。」聖地亞哥自言自語道。小時候,在家鄉的教堂裡,他總看到一尊聖地亞哥·馬塔莫羅斯<sup>(聖地亞哥·馬塔莫羅斯:傳說中帶領基督教軍隊重新征服西班牙的英雄。)</sup>的雕像騎著白馬,拔劍出鞘,腳下就

是那些異教徒的形象。異教徒的目光都很陰險。男孩感到很不舒服,有一種可怕的孤獨感。

除此之外,因急於趕路,他忘記了一個細節,一個重要的細節, 那可能會使他拖延很久才能找到那批寶藏。這細節就是:在這個國 家,所有的人都只講阿拉伯語。酒吧老闆走過來時,男孩指了指鄰桌 人點的飲料。那是一種苦澀的茶。而男孩更喜歡喝葡萄酒。

但是,眼下他不應該關心喝什麼飲料,而必須專心考慮一下寶藏 以及如何獲取寶藏。賣掉羊群之後,口袋裡有錢了,男孩知道金錢是 有魔力的:只要有了錢,誰都不會孤單。也許幾天之後,他就到金字 塔跟前了。一個佩戴純金胸牌的老人,沒有必要為得到六隻羊而撒 謊。

老人跟他談起過預兆。在穿越海峽的途中,聖地亞哥曾思考過預 兆的事。是的,他知道老人說這話的意思。在安達盧西亞原野上的時 候,他就已經習慣了觀察大地和天空,據此判斷必經之路上的各種狀 況。他知道什麼鳥預示著附近有蛇,哪種灌木表明幾公里之外有水 源。這都是羊群教會他的。

既然上帝把羊群引領得這麼好,也一定會引領好人類。這樣一 想,男孩心裡就坦然多了,茶也顯得不那麼苦了。

「你是誰?」

男孩正思考著,忽然聽到一個人用西班牙語問道。

男孩大大地鬆了一口氣。正想著徵兆的事,就有人出現在他面前。

「你怎麼會說西班牙語?」聖地亞哥問。來的是個洋打扮的少年,但他皮膚的顏色表明,他應該是這個城市的人。他的年齡和身高與聖地亞哥相差無幾。

「這裡幾乎所有人都說西班牙語。從我們這兒到西班牙也就兩個 小時。」

「請坐,我請你喝一杯,你自己點吧,也給我點一杯紅酒,我討 厭這茶。」男孩說。

「這個國家沒有紅酒。」少年說,「教會不允許喝酒。」

聖地亞哥告訴少年,他必須前往金字塔。他差點就說出財寶的事,但最終決定保守秘密。這阿拉伯人很可能會向他要一部分財寶, 作為帶他去金字塔的報酬。他想起了老人對他說過的話,東西未到 手,不應輕易許下諾言。

「如果可以,我很希望你帶我去那裡,我可以付給你報酬。你知 道怎樣才能到達那裡嗎?」

聖地亞哥發現酒吧的老闆就在近旁,正注意傾聽他們談話。這讓 他覺得很彆扭。不過,為了找到嚮導,不能錯失良機。

「你必須穿過整個撒哈拉大沙漠。」少年說,「穿越沙漠需要 錢。我想知道你是否有足夠的錢。」

男孩認為這個問題有點怪。但是他相信那位老人,老人曾對他 說,當你想要某種東西時,整個宇宙會合力助你實現願望。 男孩從兜裡掏出錢,給那少年看。酒吧老闆也湊上前來。他們倆 用阿拉伯語交談了幾句,酒吧老闆似乎生氣了。

「咱們走。」少年說,「他不願意讓我們待在這裡。」

男孩鬆了口氣,起身去付賬,但是酒吧老闆拉住他,開始不停地 說著什麼。聖地亞哥身強力壯,然而此刻是在別國土地上。他的新朋 友將酒吧老闆推開,拉著他跑到外邊。

「他想要你的錢。」少年說,「丹吉爾<sup>(丹吉爾:摩洛哥北部港口城市,</sup> 隔<sup>直布羅陀海峽與西班牙相望)</sup>和非洲其他地方不一樣,這是個港口,港口總 是有很多賊。」

男孩相信他的新朋友,因為少年在關鍵時刻幫了自己。男孩從兜裡掏出錢來數了數。

「明天我們就能到達金字塔。」那少年邊把錢抓到自己手裡,邊 說道,「不過,我們需要買兩頭駱駝。」

他們在丹吉爾狹窄的街巷裡走著,每個街角都有賣東西的棚子。 最後,他們來到一個很大的廣場。廣場此時成了集市,數千人在那裡 討價還價,買進賣出。賣蔬菜的中間夾雜著賣短劍的,賣地毯的旁邊 就是賣各種各樣煙袋的。但是,男孩的目光一直緊盯著他的新朋友, 不管怎麼說,男孩所有的錢都在他手上呢。他本想把錢要回來,但又 覺得那樣做不太禮貌。他並不瞭解這塊陌生土地的風土人情。

盯住他就行,聖地亞哥暗自思忖,反正自己比他強壯。

在紛繁雜亂的商品中間,他突然看到一把劍,那是他見過的最漂 亮的劍。包銀的劍鞘,黑色的劍柄,柄上嵌有寶石。男孩暗暗發誓, 從埃及回來的時候,一定要買下這把寶劍。

「請你問一下攤主,這把劍多少錢。」聖地亞哥對他的朋友說。 有那麼兩秒鐘,他只顧盯著看那把劍了。

沒聽到回答,男孩的心一下揪緊了,胸口彷彿壓了一塊巨石。他 不敢扭頭,因為他知道將會看到什麼。他的視線繼續在那把漂亮的寶 劍上停留了片刻,最後,終於鼓足勇氣,轉過身。

他的周圍,集市上的人熙來攘往,高聲喧嘩,地毯攤中間夾雜著 賣榛子的,生菜堆旁邊擺放著各種銅托盤。街上的男人手牽著手,女 人則都以面紗蒙頭,異國的菜餚散發著香味……他那位夥伴的面孔消 失無蹤。

聖地亞哥仍一廂情願地認為,他們只是偶然失散了。他決定留在原地,等著少年回來。過了一會兒,有個人爬上一座高塔,開始誦經。所有人都雙膝跪倒,以頭觸地,亦跟著誦經。隨後,人們像勤勞的螞蟻般,拆掉攤位,四散而去。

太陽快要落山了。男孩望著太陽,望了許久,直到它隱藏到廣場周圍那些白色房屋的後面。男孩想起早晨太陽升起的時候,他還在另一塊大陸,還是個牧羊人,擁有六十隻羊,而且要依約去見一個女孩。早晨,他走在田野上,那時,將會發生什麼事情他全都知道。

然而,太陽落山的此時此刻,他卻已置身於異國他鄉,身為異鄉 客,來到一個陌生的國度。在這裡,他甚至聽不懂人家說話。他已不 再是牧羊人,已經一無所有,甚至連回程的錢都沒有,何談實現心願?

一切都發生在太陽東昇和西落之間,男孩想。他為自己的處境感 到難過。在生活中,事情有時會在一瞬間發生變化,人們根本來不及 去適應這種變化。

他一向羞於流淚,甚至從未在他的羊群面前哭過。但此時,集市 已散,廣場上空空蕩蕩,他獨自一人身在異地,遠離家鄉。

男孩哭了。上帝如此不公平,竟以這種方式回報相信夢想的人。 從前跟羊群在一起的時候,我很快樂,而且總是把快樂傳達給周圍的 人。大家看到我出現,都會熱情款待。但是現在,我既傷心又鬱悶。 我該怎麼辦呢?我會更加痛苦不堪,不再相信任何人,因為有人背叛 了我。我會仇視那些找到秘密寶藏的人,因為我未能找到自己的寶 藏。我永遠要盡全力保住手中所有,哪怕是很少的一點。因為我太渺 小了,無法將整個世界攬在懷裡。

聖地亞哥打開褡褳,看看裡面,或許還有點在船上吃剩下的三明 治。然而,他只找到那本厚書、那件外套和老人送給他的兩塊寶石。

一看到寶石,他頓時覺得輕鬆了許多。他用六隻羊換來了這兩塊 寶石,它們是從一面純金胸牌上取下來的。他可以賣掉寶石,買一張 回程的船票。這回我可得機靈點,男孩一邊想,一邊將寶石從褡褳裡 拿出來,藏進衣服口袋裡。這裡是港口,這是那少年對他說的唯一一 句真話:凡是港口,總免不了盜賊充斥。 現在,他明白了酒吧老闆發脾氣的原因:那老闆試圖告訴他不要輕信那個少年。我和別人沒什麼兩樣:總是以理想的眼光看待世界, 以為事情會按理想的方式發展,而不會用現實的眼光看待世界,看不 到事情真相。他想。

聖地亞哥再一次察看那兩塊寶石,小心翼翼地依次撫摸它們,感 覺到了寶石的溫度和光滑。這是他的一筆財富。單是摸摸它們,心裡 就踏實了許多。寶石讓他想起了那位老者。

「當你想要某種東西時,整個宇宙會合力助你實現願望。」老人曾這樣對他說。

聖地亞哥很想弄明白那句話是否真實。他正站在一個空蕩蕩的市場上,身無分文,今晚也沒有羊群需要他照管。然而,他曾遇到過一位王,這寶石就是明證。王知道他的經歷,知道他父親有支槍,還知道他的第一次性經驗。老人還告訴他:「這兩塊寶石是占卜用的,名叫烏凌和圖明。」男孩將兩塊寶石放回褡褳,他決定做個試驗。老人說過,問問題要清楚明白,因為寶石只對知道自己欲求的人起作用。

男孩先問,老人對他的祝福是否依然有效。

他掏出的是那塊意味著「是」的黑寶石。

「我能找到我的財寶嗎?」男孩又問。

他把手伸進褡褳,剛要拿起一塊寶石,兩塊寶石卻從一個破洞漏了出去。男孩從未發現他的褡褳有破洞。他彎腰去撿烏凌和圖明。但是,當看到掉在地上的寶石時,他腦海裡又浮出另一句話。「要學會尊重預兆,循跡而行。」麥基洗德曾說過。

這是個預兆。男孩暗自笑了。然後,他從地上撿起那兩塊寶石,放進褡褳。他不想把那破洞縫上,只要寶石願意,盡可以從那裡溜出去。男孩已經明白了,有些事情是不應該問的,不能逃避自己的天命。我曾許下諾言,自己的事自己作決定,他暗自思忖。

實石已經告訴他,老人並未拋下他不管,這令他信心倍增。他重 新環顧了一圈空蕩蕩的市場,先前的絕望已經蕩然無存。這不是陌生 的世界,這是個嶄新的世界。

其實,他期望的恰恰就是認識新天地。即便永遠到不了金字塔, 他也比任何一個他認識的牧羊人走得遠。要是他們知道兩個小時船程 的地方,竟有這麼多新鮮事物,該作何感想啊?

展現在他面前的新天地雖然只是個空蕩蕩的市場,但他已經領略過了充斥市場的勃勃生機,並永遠不會忘懷。他想起了那把寶劍,看它一眼所付出的代價可謂高昂,但他畢竟見到了他過去從未見識過的稀罕物。他突然覺得,被騙之後,他可以像個倒霉的受害者一樣看待世界,也可以像個尋寶的冒險家那樣觀察世界。

在筋疲力盡,進入夢鄉之前,男孩想:我是個尋寶的冒險家。

有人把聖地亞哥捅醒了。剛才他在市場裡睡著了,這會兒廣場正 重現生機。

他四下張望,尋找著他的羊群,後來才意識到此刻正身處另一塊 土地。他不但不覺得傷心,反而感到高興。不必繼續尋找水源和草場 了,他要去尋找一筆財寶。他身無分文,卻對生活充滿信心。他已經 在頭天晚上作出了選擇,要效仿他經常閱讀的那些書中的人物,當個冒險家。

男孩不慌不忙地在廣場上溜躂著。商販們紛紛支起售貨棚。男孩 幫一位甜食商販支起貨棚,那商販臉上露出不同尋常的笑容:商販很 高興,在生活的激勵下,即將開始一整天的勞作。笑容使男孩想起了 那位老者,就是他先前認識的那位神秘的王。這個甜食商販沒有製作 甜食,因為他想去旅行,或者想跟一個商人的女兒結婚;這個甜食商 販正在製作甜食,因為他喜歡這份工作。男孩想著這個,發現老人能 做的事,他也能做到。比如,知道一個人是在接近還是遠離其天命, 只需觀察一下他就行。這很容易,而我以前卻從未察覺這一點,男孩 想。

搭好售貨棚子之後,甜食商販把做好的第一份甜食給了男孩。他 心滿意足地吃了,謝過商販,繼續往前走。走出一段路之後,他才想 起,兩人在搭售貨棚子的時候,一個講阿拉伯語,一個講西班牙語。 而他們卻完全理解了對方的意思。

除了語言之外,還存在著另外一種表達方式,男孩想,我已經在 羊群身上體驗了這種方式,現在正在人類身上體驗這一點。

他正在學習一些新的事物。這些事物他以前曾經體驗過,但是, 仍然是新事物,因為他當時對所經歷的這些事物熟視無睹。之所以熟 視無睹,是因為對它們習以為常了。

要是我掌握了這種不用語言的表達方式,我就能解讀整個世界。

「萬物皆為一物。」那位老人說過。

男孩決定不慌不忙、心平氣和地在丹吉爾狹窄的街巷中轉一轉。 只有以這種方式,他才能發現所有的預兆。做到這一點需要極大的耐 心,不過耐心是一個牧羊人首先要具備的品質。聖地亞哥再次發現, 在這個陌生的地方,他正運用著羊群教給他的經驗。

「萬物皆為一物。」那位老者說過。

水晶店的老闆眼瞅著天放亮了。每天早晨,他都會一如既往地感到心煩意亂。他的店舖在一座山丘的頂部,幾乎三十年了,一直在這個地方,很少有人光顧。現在作任何改變都為時已晚,他這輩子唯一的本事就是做水晶生意。過去有一段時間,很多人知道他的商店,有阿拉伯商人,有英國和法國的地質學家,還有口袋裡從不缺錢的德國士兵。那年頭賣水晶風險很大,他曾盤算著發財,在晚年的時候有美女相伴。

爾後,好景不長,風光不再。整座城市都是這樣。休達市發展得 更快,超過了丹吉爾,商機隨之發生變化。鄰居紛紛搬走,山丘上只 剩下少數幾家店。由於商店太少,很少有人到山坡上來了。

但是,水晶店老闆別無選擇。三十年來,他一直靠賣水晶維持生 計,現在改弦易轍為時太晚了。

整個上午,他都在望著行人稀少的街道。這種情形已經有些年頭了,他甚至熟知每個行人的作息時間。

還差幾分鐘就該吃午飯的時候,一個外國男孩在水晶店的櫥窗前停了下來。他的穿著很平常,閱歷豐富的水晶店老闆認定男孩沒錢。 老闆決定回到店裡稍等片刻,待那男孩離去後再吃飯。 商店門上的一張招貼註明,這裡可以講好幾種語言。聖地亞哥看 到了櫃檯後面那個男人。

「如果您願意,我可以把這些水晶器皿擦乾淨。」男孩開口道, 「像現在這副樣子,沒人願意買它們。」

那男人看著聖地亞哥,沒說話。

「作為交換,您得管我一頓飯。」

那男人仍舊沉默著。男孩覺得必須自己作決定了。他的褡褳裡有一件外套,在沙漠裡用不上了。他拿出外套,開始擦拭那些器皿。他用半個小時擦乾淨了櫃檯裡所有的器皿。在這段時間內,進來過兩個顧客,買了水晶製品。

全部擦完之後,男孩要求那男人管他一頓飯。

「咱們吃飯去。」水晶店老闆說。

老闆在門上掛出一塊告示牌後,便和聖地亞哥來到山丘頂部的一間小酒吧。裡面僅有一張桌子,他們剛一落座,水晶店老闆就笑了。

「其實什麼也不用擦。」他道,「《古蘭經》規定必須給飢餓的 人飯吃。」

「那您為什麼不阻止我呢?」男孩問。

「因為那些水晶髒了。而無論是你還是我,都需要清除頭腦裡的 壞念頭。」 吃過飯之後,水晶店老闆對男孩說:「我希望你在我店裡打工。 今天你擦水晶的時候,進來了兩個顧客,這是個好兆頭。」

人們總是談論預兆,男孩想,但卻不知道自己在談什麼。我也一樣,沒意識到許多年來,都在用一種非語言的表達方式同我的羊群交流。

「你願意為我幹活嗎?」水晶商人問。

「今天可以。」男孩回答說,「天亮前,我會把店裡所有的水晶 都擦乾淨。作為交換,我需要盤纏,明天我得趕到埃及。」

水晶商人笑了。「哪怕你一整年都給我擦水晶,哪怕你從每一件 賣出去的商品中都能掙到可觀的佣金,仍必須借一筆錢才能去埃及。 從丹吉爾到金字塔,要穿過幾千公里的沙漠呢。」

一時間,周圍一片寂靜,似乎整個城市都靜止不動了。集市裡的 貨攤、商人們的吵鬧、爬到清真寺尖塔上誦經的人、劍柄上鑲著寶石 的漂亮寶劍,全都不復存在了。希望和冒險、老邁的王和天命、寶藏 和金字塔,全都不復存在了。彷彿整個世界都停滯了,因為男孩的心 已經死了。沒有痛苦,沒有悲傷,沒有失望,只有透過酒吧小門投向 外面的失神目光,只有尋死的強烈願望,只有讓一切都在這一刻永遠 結束的強烈願望。

水晶商人驚恐地看著男孩。上午在男孩身上見到的快樂,突然之間不見蹤影。

「孩子,我可以給你回家的錢。」水晶商人說。

男孩仍舊沉默著。隨後,他站起身來,整理了一下衣服,拿起他的褡褳。

「先生,我將為您打工。」他說。

又沉默了一陣之後,他說道:「我需要錢,好去買些羊。」

## 下部

聖地亞哥為水晶店老闆幹活已經將近一個月了,這並不是他喜歡 的工作。老闆整天在櫃檯後面絮絮叨叨,要求他小心擺弄那些水晶, 千萬別打碎一件。

不過,男孩還是繼續幹下去了。因為店主雖然脾氣不好,但為人還算公正,每賣出一件商品,男孩就能拿到一筆不菲的佣金。如今他已經積攢下一些錢。一天上午,他算了算賬,如果照現在這樣繼續幹下去,還需要整整一年才能買羊。

「我想做一個水晶陳列架。」男孩對老闆說,「可以把陳列架放 在店外,吸引從山坡下面經過的人。」

「以前我從未做過陳列架。」老闆回答說,「行人路過時會碰到 陳列架,水晶會摔碎的。」

「過去我在田野裡放羊的時候,碰到蛇,羊就有可能被咬死。不 過,這種事情是牧羊人和羊群生活中的一部分。」

水晶店老闆接待了一位要買三件水晶器皿的顧客。現在,店裡生 意興隆,比以往任何時候都好。彷彿時光倒流,又回到了從前,這裡 成了丹吉爾人氣最旺的街市之一。

「現在生意已經相當好了。」那位顧客走後,老闆對男孩說, 「賺的錢可以讓我生活得更好,也能讓你在不久之後買一群羊。這就 足夠了,何必苛求呢?」 「因為我們得按預兆行事。」男孩幾乎是下意識地脫口而出,說 完便後悔了,因為水晶店老闆可從來沒遇到過什麼撒冷王。「這叫作 『良好的開端』,『新手的運氣』。因為生活希望你去體驗自己的天 命。」老人曾這樣說過。

儘管如此,店老闆卻明白男孩說的話。男孩出現在他店裡這件事本身就是一個預兆。日子一天天過去,錢櫃裡的錢越來越多。僱用了一個西班牙人,老闆一點也不後悔,即便男孩現在掙的錢比他應該掙的要多。當初老闆一直認為,雇了男孩,生意不會有什麼變化,於是答應給男孩較高的佣金,直覺告訴他,男孩很快就會回去放羊。

「你為什麼要去金字塔?」老闆問,他想轉移有關陳列架的話 題。

「因為總有人對我提起它們。」男孩說,絕口不提他做的那個 夢。如今那批寶藏成了一個痛苦的念想,男孩不願想起它。

「我從沒見過有人僅僅為了看金字塔而要穿越沙漠。」店老闆 說,「那只是一大堆石頭。你可以在你家後院建一個嘛。」

「您從來沒夢想過雲遊四方。」男孩說著,便去接待一個走進店 裡的顧客了。

兩天以後,店老闆主動找男孩談起陳列架的事。

「我不喜歡變化。」水晶商人說,「無論你還是我,都不是富商 哈桑那樣的人。如果一筆生意賠了錢,對他不會有太大的影響。而我 們一旦失誤,將飲恨終生。」 的確如此,男孩心想。

「你為什麼想做陳列架呢?」水晶商人問。

「我想盡快回到我的羊群身邊。當好運降臨時,我們必須抓住機會,順應趨勢,竭盡全力推動好運向前發展。這叫作『良好的開端』,或者『新手的運氣』。」

店主沒說話,沉默了一會兒之後,說:「先知賜予我們古蘭經, 給我們留下了五項戒律,要我們一生遵行。其中最重要的一項是,真 神祇有一個。此外還有,每天祈禱五次,齋月的時候要禁食,面對窮 人樂善好施。」

說著說著,他停了下來。在提到先知的時候,他眼中噙滿淚水。 他是個虔誠的教徒,雖說脾氣很壞,但仍盡力按照伊斯蘭教義去生 活。

「第五項戒律是什麼?」男孩問道。

「兩天前,你說我從未夢想過雲遊四方。」店老闆回答說,「第 五項戒律就是所有的穆斯林教徒都要出行一次。一生當中至少要有一 次,我們應該去一趟聖城麥加。

「麥加比金字塔還要遠得多。年輕的時候,我選擇了先積攢一點錢,開這個商店。當時我想,等成了富翁,就去麥加朝聖。我賺到了錢,但卻不能把店舖交給別人照管,前去朝聖,因為水晶是易碎的。與此同時,我看到許多人從我的店前經過,朝著麥加的方向走去。有些朝聖者是富翁,他們有僕人和駱駝隨行,但是,大多數朝聖者比我當年還窮。

「所有的人前去朝聖和朝聖歸來時都興高采烈,把朝聖的象徵物 掛在自家的門上。他們當中有一位鞋匠,專靠替人家修補靴子為生。 他對我說,他在沙漠裡走了將近一年,但是,每當他不得不在丹吉爾 穿街走巷收購皮革的時候,卻總覺得比去朝聖還要累。」

「您為什麼不現在去麥加呢?」男孩問道。

「因為麥加是支撐我活下去的希望,使我能夠忍受平庸的歲月, 忍受櫥櫃裡那些不會說話的水晶,忍受那間糟糕透頂的餐廳裡的午飯 和晚飯。我害怕實現我的夢想,實現之後,我就沒有活下去的動力 了。

「你的夢想是羊群和金字塔。你與我不同,因為你希望實現你的夢想,而我只是想保有去麥加的夢想。我曾無數次地想像過,如何穿過沙漠,到達安放著聖石的廣場,在觸摸聖石之前,圍著它繞行七圈。我曾想像過有些人站在我身旁,有些人站在我前面,還有我們的談話和共同的祈禱。可是,我擔心會大失所望,所以我寧願只保留一個夢想。」

就在這一天,水晶店老闆同意做陳列架。並非所有的人都以一樣的方式對待夢想。

又過去了兩個月,陳列架把許多顧客吸引到水晶店來。男孩估計,再幹上六個月,他就可以回西班牙並買上一百二十隻羊。用不了一年,羊的數量就能翻上一番,而且還能跟阿拉伯人做生意,因為他已經會講那種奇怪的語言了。這段時間,他一直沒動過烏凌和圖明。因為埃及對於他來說,就像聖城麥加對於水晶商人一樣,早已變成了

一個遙遠的夢想。男孩現在很滿意自己的工作,並且無時無刻不在憧憬著凱旋塔裡法的那一天。

「切記,你永遠都要清楚你想要什麼。」撒冷王對他說過。男孩 很清楚自己想要什麼,並且正在為此而工作。也許他的財寶就在這塊 陌生的土地上,他遇到過一個騙子,但之後一分錢沒花就使他的羊群 翻了一番。

男孩感到非常自豪。他學到了一些很重要的東西,比如做水晶生意,不用語言的表達方式,以及發現預兆。一天下午,他在山丘頂上見到一個人發牢騷,說爬上坡頂竟找不到一個像樣的地方喝飲料。男孩早已熟悉了預兆,便找到店主談話。

「咱們賣茶給那些爬到山坡上來的人喝吧。」

「這裡有很多人賣茶。」老闆回答說。

「我們可以把茶水盛在水晶杯裡來賣。這樣一來,人們不但會喜 歡茶水,還願意購買水晶杯。因為美麗最易令人折服。」

水晶店老闆盯著男孩看了一會兒,什麼話也沒說。但是,那天下午做完祈禱,關上店門之後,他和男孩在路邊坐下來,並邀請男孩吸水煙,就是阿拉伯人使用的那種奇怪的煙斗。

「你現在想得到什麼?」水晶店老闆問。

「我已經對您說過了。我要把我的羊群買回來。辦這件事需要 錢。」

店主往煙袋裡加了些炭火,然後深深地吸了一口。

「這個店舖我已經開了三十年,我會識別水晶的好壞,瞭解水晶 的所有特性。我熟悉每塊水晶的大小和折光度。如果你用水晶杯盛茶 水賣,商店必然會擴大,這樣一來,我就必須改變我的生活方式。」

## 「這難道不好嗎?」

「我已經習慣了這種生活。在你來這兒之前,我曾認為我在同一個地方待的時間太長了。而這期間,我所有的朋友都有了變化,有破產的,也有發財的。這一切使我感到非常難過。現在我明白了,根本不必傷心,店舖的規模正如我期待的那樣,恰到好處。我不想再變了,因為我不知道該怎麼變。我對自己的一切已經非常習慣了。」

男孩一時不知該說什麼才好。

店主又說:「你一度成為我的福音。而今天我明白了一個道理,任何不被接納的福音,都會變成詛咒。我對生活沒有更多的要求。而你正迫使我盯著從未見過的財富和前景。現在,我知道了這些財富和前景,也知道了我完全有可能擁有它們。可是我的感覺卻比以前糟糕了。因為我知道自己可以擁有這一切,卻不願擁有它們。」

幸虧當初我沒對那賣爆米花的說什麼,男孩心想。

兩個人又抽了一陣子水煙。太陽漸漸落山。他們交談時用的是阿拉伯語,男孩對自己的表現很滿意,因為他會講阿拉伯語了。有一段時間,他曾經以為羊群能夠教會他一切,但是,羊群不會教他阿拉伯語。

世上一定還有其他一些東西是羊群教不了的,因為它們只是一味地尋找食物和水源。男孩心裡這樣想著,望著沉默的水晶店老闆。我

認為並不是羊群在教,而是我在學,他又想。

「馬克圖布。」店老闆終於開口說道。

「什麽意思?」

「你必須生來就是阿拉伯人才能弄懂它的意思。」店老闆回答 說,「大意是:命中注定。」

他一邊熄滅水煙袋裡的炭火,一邊告訴男孩,可以用水晶杯賣茶 水。生活的河流是無法阻擋的。

人們爬上斜坡,往往會感到疲憊,而坡頂上有一家出售漂亮水晶製品的商店備有清涼的薄荷茶。人們走進去喝茶,茶水都盛在漂亮的水晶杯子裡。

我妻子從來沒想到過這樣做,有人突然想到,當即買了幾隻水晶杯,因為當晚將有客人造訪他家,賓客們一定會對這些綺麗的水晶杯驚詫不已。另一個人打包票說,用水晶杯喝茶永遠都是最可口的,因為水晶杯能更好地留住茶香。第三個人又說,使用水晶杯來喝茶是東方的傳統,因為水晶具有魔力。

沒過多久,消息就傳開了,很多人爬到斜坡頂上來,想見識一下 這家在如此古老的行業裡獨出心裁的商店。

又有一些用水晶杯賣茶水的商店開張,不過由於不在斜坡頂部, 生意十分冷清。

不久之後,水晶店老闆又僱用了兩名店員。他在採購水晶製品的同時,購進大量的茶葉,供那些追求時尚的男女來店裡消費。

六個月就這樣過去了。

聖地亞哥在日出前醒來。從他第一次踏上非洲大陸算起,已經過 去了十一個月零九天。

男孩穿上白亞麻布的阿拉伯服裝,這是他特意為這一天準備的。 他在頭上包了塊頭巾,用駱駝皮做的頭箍固定住,穿上一雙新涼鞋, 悄悄地走下樓梯。

城市仍在沉睡中。他做了一份芝麻三明治,喝了杯用水晶杯盛著的熱茶,隨後便坐在門檻上,一個人吸起水煙來。

他默默地吸著,什麼都不想,只是傾聽著那持續不斷的風聲。那 風帶來了沙漠的氣息。抽完煙之後,他把手伸進衣服的一個口袋裡, 然後端詳了一會兒從兜裡掏出來的東西。

那是厚厚的一沓錢,足夠用來買上一百二十隻羊、一張回家的船 票和一張貿易許可證。有了許可證,他就能往來於西班牙和摩洛哥做 生意。

他耐心地等到店主醒來,開門營業。兩個人又一起喝了點茶。

「今天我就走了。」男孩說,「我有了買羊的錢,您也有了去麥 加的錢。」

店主沒吭聲。

「請您祝福我。」男孩又說,「您曾經幫助過我。」

老闆仍舊一言不發,默默地沏著茶。過了一會兒,他轉過身來, 面對男孩。

「我為你感到驕傲。」他說,「你為我的水晶店帶來了生機。但 是你知道,我不會去麥加,就像你知道自己不會回去買羊一樣。」

「這是誰告訴您的?」男孩驚訝地問。

「馬克圖布。」水晶店老闆淡然地說。

他祝福了男孩。

聖地亞哥回到房間裡,把自己的全部東西集中在一起。那是三個 裝得滿滿的包。正要離開時,他發現以前放羊時用的舊褡褳躺在房間 的一個角落,皺成一團。他幾乎記不得它了。裡面還裝著那本書和他 的外套。他一邊往外取外套,一邊想著要把外套送給街上的某個男 孩。就在這時,那兩塊寶石滾落在地。是烏凌和圖明。

男孩想起了撒冷王,並驚訝地發現,自己已經很長時間沒有想到 他了。為了不至於垂頭喪氣地回西班牙,這一年來他不停地幹活,一 門心思想著掙錢。

「永遠不要放棄你的夢想。」撒冷王這樣說過,「要遵循預兆行事。」男孩從地上撿起烏凌和圖明,再次產生了那種奇怪的感覺,覺 得撒冷王就在近旁。他辛辛苦苦幹了一年,預兆表明,現在是離開的 時候了。

我會重新成為原來那樣的人,男孩想,只是羊群並沒有教我阿拉伯語。

但是,羊群卻教過他一件更重要的事,即世上有一種人人都能理解的語言。在使水晶店興旺發達的那段時間裡,男孩曾經運用過它。這是一種熱情的語言,表達著愛和毅力。用這種語言可以尋求所期望或堅信的東西。丹吉爾已經不再是個陌生的城市,男孩覺得他已經征服了這個地方。用同樣的方式,他也能征服世界。

「當你想要某種東西時,整個宇宙會合力助你實現願望。」老邁的撒冷王這樣說過。

但是,撒冷王卻沒說過有人會騙取錢財,沒說過大沙漠浩瀚無 垠,沒說過會有知道自己的夢想卻不願去實現的人。撒冷王也沒說過 金字塔只不過是一個大石頭堆,而且誰都可以在自家後院裡造一個。 還有一件事他也忘記說了:當手上的錢足夠買下比原來還要多的羊群 時,就應該買下它們。

男孩拿起褡褳,把它同其他包放在一起。他走下樓梯,老闆正在接待一對外國夫婦。同時還有兩位顧客一邊在店裡轉悠,一邊端著水晶杯喝茶。早晨能有這些顧客就相當不錯了。男孩頭一次發現,老闆的頭髮非常像撒冷王的頭髮。他想起了甜食商販的微笑,那是他來到丹吉爾的第一天,當時他正走投無路,沒有食物充飢。那微笑也使他想起撒冷王。

撒冷王似乎曾經從這裡經過並留下了記號,男孩想道,他們這輩子從來就沒見到過那位老邁的王。但不管怎樣,他說過,他總會出現 在為天命而奮鬥的人面前。

男孩沒有跟水晶店老闆告別就走了。他不想別人看到自己流淚。 然而,他將懷念這段時光,懷念學到的所有美好東西。他的自信心更 強了,有一種征服世界的衝動。

但是,我正要奔赴我熟悉的田野,重新去放牧羊群。他不再為自己的決定感到高興。他為實現夢想整整幹了一年,而這個夢想正一分一秒地失去其重要意義。也許那並不是他的夢想。

說不定像水晶店老闆那樣更好:永遠不去麥加,依靠對麥加的憧憬而活。但是他手中攥著烏凌和圖明,這兩塊寶石帶給他撒冷王的意志和力量。由於機緣巧合,亦或是某種預兆,男孩這樣想著,來到了第一天到這個城市時光顧過的那間酒吧。那個騙子已經不在了,酒吧老闆給他端來一杯茶。

我隨時都可以重新成為牧羊人,男孩心想。我已經學會了照顧羊群,永遠不會忘記它們的脾性。不過,那樣的話我也許沒有機會去埃及金字塔了。老人有一面純金胸牌,並且知道我的經歷。他是一位真正的王,一位智慧的王。

此處距離安達盧西亞平原僅僅兩個小時的船程,但是在他與金字 塔之間卻橫亙著一大片沙漠。但此種境況也讓男孩意識到:他距離自 己的寶藏近了兩個小時的路程。儘管他幾乎用了整整一年,才走完這 兩個小時的路程。

我知道為什麼想回去牧羊。我已經熟悉了羊群,它們不會讓我費很大力氣,並且能討我喜歡。我不知道沙漠能不能讓我喜歡,但是沙漠裡卻埋藏著我的財寶。如果找不到那些財寶,我隨時可以返回家園。但是生活突然給了我足夠的金錢,而且又有足夠的時間,為什麼不去尋寶呢?

那一刻,男孩感到無比快樂。他隨時可以重新去當牧羊人,隨時可以回水晶店。也許世界上還有很多埋藏的寶藏,但是他曾經重複做過同一個夢,並遇見過一位王。這可不是什麼人都能經歷的事。

男孩興沖沖地走出酒吧。他想起了水晶店老闆的一位供應商,那 商人是通過商隊,穿越沙漠為他帶來水晶製品的。男孩手中攥著烏凌 和圖明,由於這兩塊寶石,他正重新踏上尋寶之路。

「我總是在那些為實現天命而奮鬥的人身邊。」撒冷王說過。

他沒費什麼力氣就找到了那家貨棧,他想知道金字塔是否真的非常遙遠。

英國人坐在一座充斥著灰塵、汗臭和牲口氣味的房子裡。這樣的 房子根本稱不上是貨棧,充其量只是個牲口棚。想不到我這輩子竟淪 落到這種地方,他邊翻閱著一本化學雜誌,邊在心中這樣想道,十年 寒窗竟把我引進了一個牲口棚。

但是他必須繼續走下去,必須相信預兆。他將全部生命、所有研究都投入到尋找宇宙唯一的語言中去了。他先是對世界語產生了興趣,然後是宗教,最後是煉金術。他會講世界語,對各種宗教瞭如指掌,但還沒有成為煉金術士。他已經解讀了一些關鍵的東西,這是事實。但是,他的研究遇到了瓶頸,無法再向前推進。他曾試圖與某個煉

金術士取得聯繫,結果白費力氣。煉金術士都是些古里古怪的 人,他們總考慮自己,向來都拒絕幫助別人。誰知道怎麼回事,他們 也許並未發現煉金術的秘密,即點金石,所以才三緘其口。 為尋找點金石,英國人已經白白耗費了父親留給他的部分家產。他曾經是世界上最好的圖書館的常客,購買了有關煉金術的所有最重要和最罕見的著作。在其中一部著作中他發現,很多年以前,有一位著名的阿拉伯煉金術士訪問過歐洲。據說他當時已經兩百多歲了,聲稱已經發現了點金石和長生不老液。英國人被這個故事打動了。不過,要不是他的一位朋友從沙漠考古回來對他說了一番話,這個故事充其量只是個傳說而已。他的朋友告訴他,有一位阿拉伯人具有特異功能。

「那人住在法尤姆<sup>(法尤姆:埃及西部沙漠中的窪地,位於開羅西南。)</sup>綠 洲。」他的朋友說,「人們都說他有兩百歲了,還說他能把任何金屬 變成黃金。」

英國人興奮得難以自持。他立即取消了所有的日程安排,把所有 最重要的書籍找出來,然後直奔非洲。此刻,他

正坐在這個牲口棚一樣的貨棧裡。外面有一支龐大的商隊正在為穿越撒哈拉沙漠作準備。商隊將路過法尤姆綠洲。

我必須去找那個該死的煉金術士,英國人心想。牲口散發出的氣味也變得稍稍可以忍受了。

一個阿拉伯男孩背著旅行包走進貨棧,跟英國人打了個招呼。

「您要去哪兒?」阿拉伯男孩問。

「去沙漠。」英國人回答,然後又埋頭看書。這會兒他不願與人 交談。他需要把十年來學到的東西重溫一遍,因為煉金術士一定會對 他進行某種考核。 阿拉伯男孩也掏出一本書讀起來。那是一本西班牙語的書。這倒不錯,英國人想。他的西班牙語比阿拉伯語講得好得多,如果這男孩也去法尤姆,沒什麼要緊事可忙的時候,就可以跟他聊天了。

真有意思,當聖地亞哥正要重新閱讀書上開頭部分的葬禮場面時,忽然想,差不多兩年前我就開始讀它了,還沒讀完這幾頁呢。儘管不再有什麼撒冷王來打斷他的閱讀,可他還是無法集中精力。他對自己作出的決定仍抱有懷疑。但是,他意識到了很重要的一點,那就是,一旦作出決定,實際上便墜入了一股巨大的洪流之中,這洪流會把人帶到一個你作決定時從來沒想到的地方去。

當我決定去尋找寶藏的時候,絕沒想到會在一家水晶店打工。為 了證實自己的論斷,男孩想,同樣,加入商隊可以說是我作出的一個 決定,但商隊奔向何方則永遠是個謎。

在他面前有一個歐洲人,也在讀一本書。那歐洲人很令人討厭, 男孩進來的時候,歐洲人曾輕蔑地瞥了他一眼。他們原本可以成為好 朋友,但歐洲人的態度讓交談無法繼續。

男孩合上了書。他不想做任何使別人覺得他與那歐洲人相似的事。他從兜裡掏出烏凌和圖明,獨自把玩起兩塊寶石來。

那英國人驚叫起來:「一塊烏凌和一塊圖明!」

男孩飛快地將兩塊寶石裝進口袋裡。「這是非賣品。」他說。

「它們沒那麼值錢。」英國人說,「只不過是大塊石英晶體而已。世界上有無數大塊石英晶體,不過,懂行的人都知道這是烏凌和 圖明。我沒想到這種地方還有烏凌和圖明。」 「這是一位王贈送的禮物。」男孩說。

英國人沒說話。隨後,他把手伸進口袋裡,令人驚訝的是,他掏 出了兩塊一模一樣的寶石。

「你剛才提到一位王?」他說。

「而您並不相信王會和牧羊人對話。」男孩說道,這次是他想結束談話。

「恰恰相反。正是牧羊人最先認識王,世上其餘的人則拒絕認識 他。因此,王很有可能會跟牧羊人交談。」

由於擔心男孩聽不懂他說的話,英國人又補充說:「這是《聖經》裡說的。是教會了我加工烏凌和圖明的那本書裡說的。這種寶石是上帝允許用於占卜的唯一物品。祭司們都把它們鑲嵌在一塊純金的胸牌上。」

男孩很慶幸自己來到這個貨棧。

「也許這是一個預兆。」英國人故作深沉地說。

「誰跟您談到過預兆?」男孩的興趣越來越濃。

「生活中的一切都是預兆。」英國人道,說著便合上了正在閱讀的那本書。「宇宙中有一種人人都能懂的語言,但是這種語言已經被遺忘了。我正在尋找它,還有其他的東西,所以才來到這裡。我必須找到一個瞭解這種語言的人,一位煉金術士。」

他們的談話被貨棧老闆打斷了。

「你們二位運氣真好。今天下午就有一支商隊出發去法尤姆。」 胖胖的阿拉伯人說道。

「可我要去的是埃及。」男孩說。

「法尤姆就在埃及。」貨棧老闆說,「連這都不知道,你算什麼 阿拉伯人?」

男孩說自己是西班牙人。英國人很滿意:雖然男孩穿得像個阿拉 伯人,但至少來自歐洲。

「他把『預兆』都稱作『運氣』。」英國人待那胖胖的阿拉伯人 走出去之後,說道,「如果有能力,我將撰寫一部恢弘的百科全書, 專門論述『運氣』與『巧合』這兩個詞。宇宙的語言就是用這兩個詞 書寫的。」

接著他又對男孩說,碰到手裡拿著烏凌和圖明的人並不是「巧合」。他問男孩是不是也在尋找那個煉金術士。

「我在找一批財寶。」男孩說完,立刻就後悔了。

不過英國人似乎並未特別在意他的話。

「從某個角度來說,我也在尋寶。」他說。

當貨棧老闆招呼他們出去時,男孩說了一句:「我根本不知道什麼是煉金術。」

「我是這支商隊的頭領。」一個黑眼睛、蓄長髯的男人說道, 「對商隊中的每個人,我都有生殺予奪的權力。沙漠是個任性的女

## 人,有時候會讓男人發瘋。」

商隊差不多有兩百人,以及四百牲口,有駱駝、馬匹、毛驢、家 禽。英國人則帶了好幾個箱子,裡面裝滿了書。商隊中有婦女、兒 童,還有一些腰挎寶劍、肩扛長槍的男人。貨棧一帶到處是嘈雜的人 聲,為了讓所有人都能聽明白他的意思,頭領不得不把他的話重複了 幾遍。

「這裡有各種各樣的人,各自心中都有不同的神明。但是,我唯一信奉的神就是安拉。我向安拉發誓,將竭盡全力,求得圓滿,再一次征服沙漠。現在,我要你們每個人都向各自心靈深處信奉的神明發誓,無論在何種情況下,都要服從我。在沙漠中,不服從就意味著死亡。」

人群裡響起一片竊竊私語聲。大家都在低聲向自己的神發誓。男 孩向耶穌基督發了誓。英國人則默不作聲。竊竊私語的時間比普通的 發誓要長,因為人們也在祈求上天保佑。

一聲長長的號音後,人們紛紛跨上各自的坐騎。男孩和英國人也 已買好了駱駝,他們有些費力地爬到駱駝背上。男孩為英國人的駱駝 感到難過,它還得馱著幾箱沉甸甸的書呢。

「根本不存在什麼巧合。」英國人說,試圖將他們在貨棧裡開始 的那場談話繼續下去,「是一個朋友把我帶到了這裡,因為他認識一 個阿拉伯人,據說……」

然而,商隊啟程,已經無法聽清英國人說的話了。不過,男孩很清楚英國人想說什麼,他想說的是將一件事與另一件事聯繫在一起的

神秘紐帶。就是這神秘的紐帶,使男孩成了牧羊人,讓他重複做同一個夢,並到達了非洲附近的一座城市,接著讓他在那個城市的廣場上遇見撒冷,後來他的錢被偷,這使他結識了一位水晶店的老板,而後……

一個人越是接近夢想,天命就越成為他生存下去的真正理由,男 孩心想。

商隊開始朝著西方行進。他們上午趕路,中午日頭最毒的時候便 停下來,傍晚時分再重新上路。男孩很少跟英國人聊天,而那英國人 把大部分時間都消磨在讀書上了。

男孩默默地觀察著人群和牲口在沙漠裡行進。現在,一切都與出發的那一天大相逕庭了。那天人聲鼎沸,一片混亂,孩子們的哭鬧聲,牲口的嘶叫聲,領隊和商人們的吆喝聲,全都交織在一起。然而,在沙漠裡,只有無休無止的風聲,牲口的踏蹄聲和永遠的寂靜,就連領隊之間也很少交談。

「這沙漠我已經走過許多次了。」一天晚上,有個趕駝人說道,「不過這片沙漠太大了,地平線遙不可及,令人感到自己太渺小,根本不想說話。」

雖然男孩此前從未踏進過沙漠,但他明白趕駝人話裡的含義。每 當觀看泱泱大海或熊熊烈焰的時候,他能一連幾個小時保持沉默,腦 子裡什麼都不想,完全沉浸在自然的浩瀚和威力之中。

我從羊群身上學到了東西,從水晶身上學到了東西,他心想。我也能從沙漠身上學到東西。我覺得沙漠更滄桑,更智慧。

風刮個不停。男孩想起了他坐在塔裡法一座城堡上的那一天,當時刮的就是這種風。要是不來非洲,也許此刻,他仍在安達盧西亞田野上,輕輕撫摸那些尋找食物和水源的羊群呢。

它們已經不是我的羊了,男孩心說,並沒覺得有什麼可眷戀的。 它們大概已經習慣了一個新的牧羊人,早把我忘了。這樣很好。誰像 羊群那樣習慣了雲遊四方,誰就明白出遊是必不可少的。

後來,他又想起了那個商人的女兒,並確信她已經結婚。說不定 是跟一個賣爆米花的小販,或者跟一個也會讀書識字和講神奇故事的 牧羊人。畢竟,他不可能是唯一具有這類本事的牧羊人。男孩開始為 自己的一種預感而驚訝不已:也許他也在學習宇宙語言的歷史,宇宙 語言能知道每個人的過去與未來。

照他母親習慣的說法,這就是「預感」。男孩明白了,預感就是 靈魂飛快地投入生命的洪流當中,世上所有人的經歷都在這洪流中聯 繫在一起。我們因此能無所不知,無所不曉,因為一切均已命中注 定。

「馬克圖布。」男孩說,想起了水晶店老闆。

沙漠裡,有的地方黃沙遍野,有的地方亂石嶙峋。如果面前有一塊石頭,商隊繞過去就可以了;如果遇到的是陡峭的山巖,那就得兜上一個大圈子。如果駱駝感覺沙粒過於細膩,它們就找沙子比較密實的地方通過。有時,地面上覆蓋著一層鹽,那地方從前應該是一個湖泊。於是,牲口都不肯往前走。趕駝人便跳下地,把貨物背在身上,等通過那段難走的路之後,再把貨物放回牲口背上。如果某個領隊病了或是死了,他們就通過抓鬮選出一個新領隊。

所有這一切,都是因為無論繞行多少彎路,商隊永遠只朝著一個 方向行進。克服所有障礙,循著那顆指示著綠洲方位的星斗前進。清 晨,當人們望見那顆星星在天空中閃爍的時候,心中明白,它指示的 地方,有女人、水源、椰棗樹和棕櫚。只有英國人不在意這一切,大 部分時間裡,他都在埋頭讀書。

男孩也有一本書,旅途中的頭幾天,他曾經想過讀一讀那本書,但是他發現,觀察商隊和傾聽風聲比讀書有意思多了。因此,當他對駱駝更加熟悉並迷上這種動物之後,便把書扔掉了。書是不必要的負擔,儘管男孩曾養成了一種近乎迷信的觀點:以書為友,開卷有益。

男孩最終同那個一直走在他旁邊的趕駝人成了朋友。他習慣了夜晚跟大家圍坐在篝火旁,把自己當牧羊人時的種種奇遇講給那趕駝人 聽。

有一天,聊天的時候,趕駝人也講起了他的生活經歷。

「我原先住在離開羅很近的一個地方。」他講道,「當時我有孩子,有菜園,過著似乎一輩子也不會變化的生活。有一年收成很好, 我們全家人都去了麥加,完成了我今生唯一未盡的義務,我可以死而 無憾了,這使我感到高興。

「有一天,忽然天搖地動,尼羅河河水暴漲,漫出河床。我原以為只會發生在別人身上的事,最終落在了我的頭上。我的鄰居們擔心 洪水奪去他們的橄欖樹,我妻子生怕大水捲走我們的孩子,我則懼怕 看到我打拼來的一切毀於一旦。 「但是毫無辦法。土地無法耕種了,我只好另謀生路。如今我成了趕駝人。不過從此我理解了安拉的那句話:誰也不必擔心未知的事情,因為誰都能得到他期望和需要的一切。

「我們擔心失去的,只是那些我們現在擁有的東西:我們的生命,或我們的作物。但是,當我們明白了生命的歷程與世界的歷程都是由同一隻手寫就的時候,這種擔心就會消失。」

有時候,會在夜間與別的商隊相遇。總有一支商隊有另一支商隊 所需的物資,就彷彿一切真的是由同一隻手寫就。趕駝人相互交換關 於風暴的信息,並圍坐在篝火旁,講述沙漠裡的故事。

還有的時候,會遇見一些戴風帽的神秘人物。他們是為商隊探路 的貝都因人,給商隊提供有關劫匪和野蠻人部落的消息。這些人一襲 黑衣,只露出一雙眼睛,悄無聲息地趕來,悄無聲息地離去。

有一天晚上,那趕駝人來到聖地亞哥和英國人圍坐著的篝火旁。

「聽說部落之間打起仗來了。」

三個人都陷入了沉默。雖然誰都沒說一句話,男孩卻發現空氣中 瀰漫著恐懼的氣息。他再次覺察到了那種語言,即宇宙的語言。

過了一會兒,英國人問是不是有危險。

「一旦進入沙漠,就不能走回頭路。」趕駝人說,「既然不能回頭,我們就只應該關心今後以什麼方式行進最好。其餘的事,包括危險不危險,就都交給安拉來管了。」

他用那句神秘的話總結說:「馬克圖布。」

「您得多注意觀察商隊。」趕駝人離開以後,男孩對英國人說, 「雖然商隊繞了許多圈子,卻始終奔向同一個方向。」

「而你應該多讀一些關於世界的書籍。」英國人說,「讀書和觀察商隊具有同樣的作用。」

這支由人群和牲口組成的龐大隊伍開始加快行進的速度。現在, 大家不僅白天全沉默不語,就連夜晚也變得悄無聲息了,而過去他們 習慣於晚間聚在篝火旁聊天。有一天,商隊頭領決定連篝火也不點 了,以免引起外人對商隊的注意。

趕路的人便將牲口圍成一個圈,所有的人都擠在裡邊睡覺,試圖 以此抵禦夜間的寒冷。頭領還在商隊周圍安排了持槍的哨兵。

有一天夜裡,英國人睡不著覺。他叫醒了男孩,兩個人開始沿著 宿營地周圍的沙丘散步。那是一個月圓之夜,男孩把自己的全部經歷 都講給英國人聽。

英國人被水晶店的故事吸引,尤其聽說男孩在店裡工作後,水晶店生意蒸蒸日上,更是非常著迷。

「這就是推動一切事物發展的基礎。」英國人說道,「在煉金術中被稱作『世界之魂』。當你一心一意希望得到某種東西時,就離世界之魂更近了。它永遠是一種積極的力量。」

他還說,這不是人類獨有的天賦:地球上的一切事物都有靈魂, 無論是礦物、植物、動物,還是一個簡單的念頭,無一例外。 「地球上所有的事物永遠都在變化,因為地球是有生命的,並且有靈魂。我們是這一靈魂的組成部分,可我們卻很難察知它一直在幫助我們。不過你應該明白,在水晶店裡,就連那些水晶杯都在為你的成功加油。」

男孩望著月亮和白沙,半晌沒有說話。

「我看到了商隊穿越沙漠向前行進。」男孩終於開口道,「商隊和沙漠講同一種語言,所以沙漠允許商隊通過。沙漠將檢驗商隊走出的每一步,以便看看商隊是否與它完全協調一致。如果協調一致,商隊必將到達綠洲。如果我們當中的某個人勇氣十足地來到這裡,卻不懂得這種語言,那麼,他第一天就會死去。」

他們一起仰望著月亮。

「這就是預兆的魔力。」男孩又說,「我目睹了領隊們怎樣閱讀 沙漠中的預兆,目睹了商隊的靈魂怎樣同沙漠的靈魂對話。」

過了一會兒,英國人開口了。

「我得多注意觀察商隊。」他說。

「我得多讀讀你那些書。」男孩說。

那些書很奇特,講的都是關於汞、鹽、龍和王者什麼的,男孩根本看不懂。儘管如此,他發現,似乎所有書裡都在重複著一種觀念: 萬物皆為一物的表現。

在其中一本書裡,男孩讀到有關煉金術最重要的文字,只有寥寥 幾行,據說寫在一塊普通的翡翠板上。 「那就是翡翠板。」英國人說,能教給男孩一些東西令他感到驕 傲。

## 「那還要這麼多書幹嗎?」

「為了理解那幾行文字。」英國人說,但對於自己的回答並不十 分有把握。

有一本書是男孩最感興趣的,講的是著名煉金術士們的故事。他們一輩子都在實驗室裡提煉金屬。他們相信,一種金屬經過成年累月的冶煉,最後就會擺脫自身固有的全部特性,只剩下世界之魂。這唯一剩下的東西,可以使煉金術士理解世上的一切,因為它是萬物用以相互溝通的方式。煉金術士把這種東西稱作元精,它由液體和固體構成。

「難道通過觀察人類和所有的預兆,還不足以發現萬物精華嗎?」男孩問道。

「你有一種把一切東西都簡單化的癖好。」英國人有些惱火地回答,「煉金術是一項嚴肅的工作,每一個步驟都必須嚴格地按照師父 所教的方法進行。」

男孩在書中看到,元精的液體部分叫作長生不老液,除了能防止煉金術士衰老,還能醫治百病;固體部分則叫點金石。

「並非輕而易舉就能發現點金石。」英國人說,「煉金術士們在 實驗室裡守候多年,觀察冶煉金屬的火焰,觀察久了,漸漸就把世上 所有的虛榮盡皆棄之腦後。於是,有一天,他們發現提煉金屬的結果 卻是淨化了他們自身。」 男孩想起了水晶店的老闆。老闆曾說過,擦拭水晶是件好事,可以使他們擺脫不好的念頭。男孩越來越堅信,在日常生活中就能把煉 金術學到手。

「另外,點金石有一種迷人的特性。一小片點金石的碎片就能把 大量的金屬點化成黃金。」英國人說道。

聽到這番話,男孩對煉金術產生了極其濃厚的興趣。他想,只要耐心一點,就能把一切都變成金子。他讀到了幾位獲得成功的煉金術士的傳記,比如埃爾維修斯、艾利亞斯、弗爾坎內裡、熱貝爾等。他們的經歷令人著迷:他們都實現了自己的天命。他們雲遊四方,遇見智者,向懷疑者展示奇跡,獲取了點金石和長生不老液。

但是,當男孩想掌握獲取元精的方法時,卻完全暈頭轉向了。書 中只有一些圖案,用密碼寫的說明,以及晦澀難懂的文章。

「他們為什麼把事情搞得這麼難懂?」一天晚上,男孩問英國 人。他發現,英國人有點不耐煩,想要回自己的書。

「為的是只讓那些有責任心的人讀懂它們。」他說,「你想想看,如果所有人都能把鉛塊變成金子,那麼金子很快就會一文不值了。只有那些堅持不懈的人,只有那些不斷鑽研的人,才能夠獲取元精。我正是為此才來到這沙漠之中的。我要尋找一位煉金術士,請他幫助我解讀那些密碼。」

「這些書是什麼時候寫成的?」男孩問道。

「好多個世紀以前了。」

「那時候還沒有印刷術呢。」男孩爭辯說,「不可能所

有的人都瞭解煉金術。這種語言為什麼這麼奇怪,而且滿篇充斥 著插圖呢?」

英國人沒有回答男孩的問題,只說幾天來他一直注意觀察商隊, 卻根本沒發現什麼新東西,唯一讓他掛心的事,就是有關打仗的議論 越來越多。

有一天,男孩把書還給了英國人。

「怎麼樣,你學到很多東西吧?」英國人充滿期待地問。他需要 跟別人聊聊天,以便忘掉對戰爭的恐懼。

「我知道了世界有靈魂,誰理解了這個靈魂,誰就能理解萬物的語言。我知道許多煉金術士實現了他們的天命,並最終發現了世界之魂、點金石和長生不老液。最重要的是,我知道了這些事情都非常簡單,簡單得可以寫在一塊翡翠板上。」

英國人大失所望。經年累月的研究、神奇的象徵符號、晦澀難懂的文字、實驗室裡的種種設備,這一切都未能打動男孩。他的靈魂一定是太簡單了,理解不了這一切,英國人想。

他拿過自己的書,放進掛在駱駝背上的箱子裡。

「你還是去看商隊吧。」英國人道,「商隊沒教會我任何東 西。」

男孩重新觀察著靜靜的沙漠和牲口揚起的飛沙。每個人都有自己的學習方式,他在心中反覆對自己說。他的方式不屬於我,我的方式

也不屬於他。但是我們倆都在追尋各自的天命,為此我尊重他。

商隊開始日夜兼程。戴風帽的報信人頻繁地出現。已經同男孩成為朋友的那個趕駝人解釋說,部族之間的戰爭已經開始了。他們只有運氣極佳才能抵達綠洲。

牲口全都疲憊不堪,人們也變得越來越沉默。一到夜間,寂靜變得更加可怕。一聲駝鳴,要在過去,是最普通不過的事情,如今卻令所有人膽戰心驚,因為那很可能是有入侵者來襲的信號。

但是,那位趕駝人似乎對戰爭的危險並不十分在意。

在一個既沒有篝火也沒有月亮的夜晚,趕駝人邊吃椰棗邊對男孩 說:「我現在活著。當我吃東西時,就只管吃;當我走路時,就只管 走。如果必須去打仗,今天死還是明天死對我都一樣。

「因為我既不生活在過去,也不生活在未來,我只有現在,它才是我感興趣的。如果你能永遠停留在現在,那你將是最幸福的人。你會發現沙漠裡有生命,發現天空中有星星,發現士兵們打仗是因為戰爭是人類生活的一部分。生活就是一個節日,是一場盛大的慶典。因為生活永遠是,也僅僅是我們現在經歷的這一刻。」

這之後第三天夜裡,男孩入睡前,抬頭看了看那顆他們在夜間用來辨別方位的星星。他覺得地平線比以前降低了一點,因為沙漠上空 此刻有數百顆星星。

「那就是綠洲了。」趕駝人說。

「我們為什麼不馬上趕到那裡去?」

## 「因為我們需要睡覺。」

男孩睜開了雙眼,太陽在地平線上噴薄欲出。在他面前,昨夜群星閃爍的地方,有一排看不到盡頭的椰棗樹鋪展開去,將面前的沙漠 覆蓋了。

「我們成功了。」英國人說。他也是剛剛醒來。

但是,男孩卻默默無語。他已經學會了像沙漠那樣保持沉默,只是興奮地望著面前的椰棗樹林。他還必須走很多的路才能到達金字塔。有朝一日,這個清晨將成為一個回憶,僅此而已。但是現在,清晨是正在經歷的這一刻,是那趕駝人所說的節日。他想帶著過去的教訓和未來的夢想去體驗這個時刻。有一天,那成千上萬棵椰棗樹覆蓋沙漠的景象將會成為回憶。不過,現在這會兒,椰棗樹對他來說卻意味著陰涼、水源和躲避戰火的地方。就如同駱駝的一聲嘶鳴可能意味著危險一樣,一排椰棗樹也可以標誌著一個奇跡。

世界會講許多種語言,男孩想。

日月如梭,商隊也穿行如梭,當看到數百人的商隊連同牲口來到 綠洲的時候,煉金術士不禁想。綠洲裡的人跟在剛剛到達的人群後面 大呼小叫,揚起的塵土遮蔽了太陽,孩子們見到陌生人,興奮得又蹦 又跳。煉金術士看到部落頭領們朝商隊首領走過去,雙方交談了很長 時間。

但是,煉金術士對這一切不感興趣。人們來了又去,他見得多了,而綠洲和沙漠卻依然如故。他見過國王和乞丐踏上那些沙丘,沙 丘隨風不斷改變形狀,但沙子卻依舊是他從小就熟悉的沙子。儘管如 此,看到腳踏黃沙,頭頂藍天,長途跋涉的旅行者們見到綠色椰棗樹時的狂喜,煉金術士內心深處仍不由自主地為他們感到高興。也許真主創造沙漠的目的,就是為了讓人們見到椰棗樹的時候能開心地笑,他想。

接著,他決定考慮一下更為實際的事情。他明白,他必須把自己知道的部分秘密傳授給那支商隊裡的一個人,預兆已經向他揭示了這一點。目前他還不知道那個人是誰,但是只要見到那人,他這雙經驗豐富的眼睛就能辨認出來。但願那人也像他前一個弟子那麼有能力。

我不明白為什麼這些事情必須要口耳相傳,他想。這不完全是因 為它們是秘密,真主向來是慷慨地向世人披露秘密的。

對這種現象他只有一種解釋:這些事情必須以這種方式傳授,因 為它們是由純粹的生命體構成的,而這類生命體用圖畫和文字很難捕 捉得到。

人們由於迷戀圖畫和文字,忘記了宇宙的語言。

新來的人很快就被帶到了綠洲各部落頭領面前。男孩簡直無法相信他看到的景象:綠洲根本不像他在一本故事書上讀到的那樣,只有幾棵棕櫚樹圍著一眼水井,而是比好幾個西班牙村莊加在一起還要大得多。這裡有三百口水井,五萬株椰棗樹,其間散佈著許多五顏六色的帳篷。

「很像《一千零一夜》裡的情景。」英國人說。他正迫不及待地 要找到那位煉金術士。 他們很快便被一群孩子包圍了,孩子們好奇地看著牲口和陌生人。男人們想知道商隊是否遇上了戰亂,女人們則爭著購買商人們帶來的布匹和寶石。沙漠的寂靜完全被打破。人們不停地說啊,笑啊,喊啊,彷彿剛剛走出一個幽靈世界,重新回到人間,那麼幸福和快樂。

那位前一天晚上還小心謹慎的趕駝人對男孩解釋說,沙漠中的綠 洲向來被視為中立地區,因為綠洲的大部分居民是婦女和兒童。戰爭 的雙方都有綠洲,士兵在沙漠中打仗,留下綠洲作為避難所。

商隊首領頗費了一番氣力才把所有人召集在一起,隨後便開始發佈指令。他們將在綠洲駐紮下來,直到部落間的戰爭結束。由於是客人,所以要與綠洲的居民分享帳篷,居民們將把最好的位置留給他們。這是沙漠裡的好客原則。接下來頭領要求所有人,包括他的貼身衛士,都把武器交給各部落頭領指定的人。

「這是戰爭的規則。」商隊首領解釋道。因為有規定,所有的綠 洲都不可以接納軍隊或士兵。

令男孩意想不到的是,英國人竟從外套口袋裡掏出了一把鍍鉻的 左輪手槍,交給了前來收繳武器的人。

「你帶左輪手槍幹嗎?」男孩問。

「為了學會信任別人。」英國人回答。現在他很高興,因為終於 來到了他的目的地。

不過,男孩想到的是那筆財寶。離自己的夢想越近,事情就變得 越困難。撒冷王口中所謂「新手的運氣」不再起作用。男孩明白,現 在需要的,是毅力和勇氣。這對一個追尋天命的人是一種考驗。因此,他不能莽撞行事,不能失去耐心。假如做不到這一點,最後他將看不到上帝在他前進道路上布下的預兆。

上帝在我前進道路上布下預兆,男孩想,並對自己的想法感到吃驚。在這之前,他一直把預兆視作凡間的事情,就好像吃飯或睡覺之類的事情,或者就好像談情說愛、謀求職位,他從未想過,這是上帝給他指點迷津的方式。

不要失去耐心,男孩想,就像趕駝人所說,該吃飯時吃飯,該走 路時走路。

到達綠洲的第一天,由於疲勞,很多人很快睡著了,英國人也睡了。男孩離英國人住的地方很遠,和五個年齡與他相仿的小伙子睡在一個帳篷裡。那五個小伙子都是沙漠裡的人,很想聽聽大城市的故事。

男孩談起了他此前的生活,正講到在水晶店的經歷時,英國人走進了他們的帳篷。

「我找了你整整一個上午。」英國人一邊說,一邊把男孩拉出帳 篷,「我需要你幫我找那個煉金術士的住處。」

一開始,他們想憑自己的力量去找。煉金術士的生活方式應該與 綠洲裡的其他居民不同。在他的帳篷裡,很可能會有一隻熊熊燃燒的 火爐。他們走了很多地方,到最後不得不承認,綠洲比他們想像中要 大得多,足以支好幾百頂帳篷。 「我們差不多浪費了一整天。」英國人說著,同男孩在一口水井 旁坐下。

「也許,最好的辦法是找人打聽一下。」男孩說。

英國人不想讓別人知道他來綠洲的目的,所以猶豫了半天,不 過,最後他還是同意了。他讓男孩去打聽,因為男孩的阿拉伯語講得 比他好。於是,聖地亞哥便向一個正在井邊用羊皮水囊取水的婦女打 聽。

「下午好,太太。您能告訴我綠洲裡的那位煉金術士住在哪兒嗎?」男孩問。

那女人聲稱自己從未聽說過什麼煉金術士,說完拔腿就走。臨走 之前,她告誡男孩不要與穿黑衣的女人說話,因為她們都是已婚女 人。他必須尊重當地的風俗。

英國人大失所望,生怕他這趟旅行一無所獲。男孩也很難過,畢竟他這位同伴也在追尋自己的天命。撒冷王說過,當一個人在追尋自己的天命時,整個宇宙都會合力助他實現願望。老國王的話不會有錯。

「我以前從來沒聽人談起過煉金術士。」男孩說,「否則的話, 我早就幫你了。」

英國人的眼睛一亮。「這就對了!也許這裡沒有人知道煉金術士!你去打聽一下此處有沒有一個能治百病的人。」

又有幾個身著黑衣的女人來到井邊打水,不管英國人怎麼催促, 男孩就是不同她們搭話,直到有個男人來到跟前。

「您認識能治百病的人嗎?」

「安拉能治百病。」男人回答。看得出來,在外國人面前他有些 驚慌。「你們在尋找巫師?」

他念了幾句《古蘭經》經文,之後便離開了。

不一會兒,一個老人走了過來,手裡拎著一隻小水桶。男孩問他是否認識能治百病的人。

「你們為什麼要找這種人呢?」阿拉伯人用提問代替了回答。

「因為我的朋友為了找他已經奔波了好幾個月。」男孩回答。

「如果綠洲裡有這麼個人,那麼他一定有權勢。」老人思忖了片刻之後說道,「就連部落的首領們想見到他都很難,除非他自己決定出面。等戰爭結束後你們就隨商隊走吧,不要企圖深入綠洲的生活。」說完,他揚長而去。

英國人欣喜若狂。他們找到線索了。

之後,走來一位沒穿黑衣的少女,肩扛一隻陶罐,頭戴一方紗 巾,臉露在外面。男孩走上前去,向她打聽煉金術士的事。

此時,時間彷彿在剎那間停止,世界之魂驀然出現在聖地亞哥面前。當男孩看見少女那雙黑色的眼睛,看見她似笑非笑的面容,似啟非啟的雙唇,他明白了世上最重要和最智慧的表達方式,也就是人類

都能理解的語言。這就是所謂的愛情。它比沙漠和人還要長久,無論在什麼地方,只要男女四目相對—就像此刻在這眼水井旁邊一樣,愛情就會以同樣的力量爆發出來。少女的嘴角終於浮現出一絲微笑,這是一個預兆,是男孩今生今世在冥冥中苦苦期待的一個預兆,是男孩在羊群、書籍、水晶器皿以及沙漠的寂靜中苦苦尋覓的一個預兆。

這是世界上最純正的表達方式,無需解釋,就像地球在無限的太空中不停地運行無需任何解釋。那一刻,男孩唯一明白的是,他正站在他生命中的女人面前,什麼話都不需要說,她肯定也明白這一點。別的事情不好說,但在這件事上,男孩堅信不疑,儘管他的父母以及先輩都說過,必須在戀愛、訂婚、相互瞭解和有了錢之後才可以結婚。說這話的人大概從來不瞭解宇宙的語言,因為如果掌握了這種語言,很容易就能理解,世上總有人在等待著另外一個人,無論是在大沙漠還是在大城市。當這兩個人最終相遇,四目相對的時候,過去的一切和將來的一切全都變得無足輕重了,只有眼前的這一刻最重要。還有那不可思議的事實:朗朗乾坤下的一切,都是由同一隻手寫就。那是一隻喚醒愛情的手,一隻為那些在天底下工作、休息、尋找寶藏的人們造就相同靈魂的手。假如沒有這一切,人類的所有夢想都將失去意義。

「馬克圖布。」男孩心中默念。

英國人站起來,推了推男孩。「說話呀,問她呀!」

男孩走到少女跟前。她又微笑了一下,男孩也微微一笑。

「你叫什麼名字?」他問。

「我叫法蒂瑪。」少女兩眼看著地面回答。

「我的家鄉也有一些女人叫這個名字。」

「這是先知<sup>(先知:指伊斯蘭教先知穆罕默德(約570-632))</sup>女兒的名字。」法蒂瑪說,「是士兵們把這個名字帶到了你的家鄉。」

柔弱的少女帶著驕傲的口吻談到士兵。英國人在男孩旁邊不停地 催促,男孩遂問起綠洲裡是否有能治百病的人。

「那個人知道世上所有的秘密,能和沙漠的精靈交談。」少女說。

精靈就是魔鬼。少女用手指了指南邊,那裡就是那奇怪的人居住的地方。

少女將陶罐裝滿水後,飄然而去。英國人也走了,去找那位煉金術士了。男孩在井邊坐了很久。他明白了,那天地中海東風刮到他臉上的正是那少女的芳香,他明白了早在知道她的存在之前,他已經愛上了她,並且明白了憑他對少女的愛,就能找到世上所有的寶藏。

第二天,男孩又到井邊去等那位少女。令他意外的是,他在那兒 遇見了英國人。英國人正望著沙漠發呆,男孩第一次看到他這樣。

「我從下午等到晚上,直到星星開始眨眼的時候,他才露面。」 英國人說,「我對他講了我的事,他問我是否已經把鉛塊變成了黃 金。我回答說,這正是我想學會的本事。他讓我去試一試。他只對我 說:去試試看吧。」 男孩沉默不語。英國人長途跋涉來到此地,聽到的卻是毫無意義的東西。男孩想起自己送給撒冷王六隻羊,也得到一樣的結果。

「那就試試吧。」聖地亞哥對英國人說。

牧羊少年奇幻之旅

「我正要這麼做呢。現在就開始。」

英國人剛走一會兒,法蒂瑪便拿著陶罐前來汲水了。

「我來這兒就想告訴你一件事,」男孩說,「我想娶你。我愛你。」

少女陶罐裡的水灑了出來。

「我每天都會在這裡等你。我穿越沙漠來金字塔附近尋找一筆財 寶。戰爭一度是一場災難,可現在它卻成了我的福音,因為是戰爭使 我有機會認識你。」

「遲早有一天,戰爭會結束。」少女說。

男孩看了看那些椰棗樹。他曾經是牧羊人,而綠洲裡有許多羊。 法蒂瑪比寶藏更重要。

「士兵們也在尋找他們的寶藏。」少女彷彿猜到了男孩的想法, 說道,「沙漠裡的女人為她們的勇士感到驕傲。」

說完,她重新將陶罐裝滿水,翩然離去。

男孩每天都去井邊等候法蒂瑪,把自己以前放羊、遇見國王和在水晶店打工的經歷全講給她聽。他們成了朋友。

一天之中,除去跟法蒂瑪一起度過的一刻鐘,其餘的時間都過得 很慢,似乎沒有盡頭。

在綠洲停留了將近一個月的時候,商隊首領召集所有人開了個會。

「不知道戰爭什麼時候結束,所以仍然不能繼續我們的行程。」 他說,「雙方都在為榮譽而戰,戰鬥可能會持續很長時間,也許是很 多年。他們都有勇敢而強悍的士兵。這不是一場正義與邪惡的較量, 而是雙方力量的比拚。這類戰爭一旦爆發,比其他戰爭拖延的時間更 長,因為安拉既站在這一邊,也支持那一方。」

人們四散而去。那天下午,男孩又在井邊見到了法蒂瑪,並告訴 她開會的事。

「咱們倆相識的第二天,你向我表白了你的愛,後來你又告訴我 一些美好的事,比如世界之魂和宇宙的語言。這一切使我漸漸依戀上 你。」

在男孩聽來,她的聲音比清風吹拂椰棗樹葉還要動聽。

「我一直在這井邊等待著你。我已經記不得我的過去,記不得傳統, 記不得沙漠中男人期待女人怎樣行事。我從小就夢想著沙漠給我帶來生命中最好的禮物。這個禮物終於來了, 那就是你。」

男孩想去牽她的手,但是法蒂瑪正抓著陶罐耳。

「你對我講了你做的夢、撒冷王,還有你的寶藏。你對我講了那些預兆。於是我什麼都不擔心了,因為正是那些預兆把你帶到了我面前。我是你夢的一部分,是你常提到的天命的一部分。所以我希望你繼續前行,去追尋你的夢想。如果必須等到戰爭結束,那就等。但是,如果你想提前啟程,那就去追尋天命。沙丘會隨風改變形狀,但沙漠永遠存在。我們的愛情也如此。」

「馬克圖布。」她最後說,「如果我是你天命的一部分,總有一 天你會回來。」

男孩同法蒂瑪分手之後,無比鬱悶。他想起了他認識的許多人。 牧羊人必須到野外去放羊,因此很難讓他們的妻子安心。愛情要求相 愛的人廝守在一起。

第二天,他把這些想法告訴了法蒂瑪。

「沙漠帶走我們的男人,並不總是把他們再帶回來。」

她說,「我們習慣了這種事。那些沒回來的男人活在不下雨的雲 彩裡,活在棲身石縫中的動物身上,活在大地慷慨吐出的泉水之中。 他們融入萬物,變成了世界之魂。

「有些男人回來了。於是所有的女人都非常高興,因為其他女人 等待的男人也有可能在某一天回來。以前我看著那些女人,很羨慕她 們幸福的樣子。如今我也有了期盼。

「作為沙漠中的女人,我為此而驕傲。希望我的男人像移動沙丘的風一樣自由。也希望能在雲彩中、動物身上和泉水裡看到我的男人。」

男孩去找英國人,想把自己和法蒂瑪的事告訴他。當他看到英國 人在自己的帳篷邊上建了個小爐灶,感到非常意外。那爐灶十分古 怪,上面還放著一隻透明的玻璃瓶。英國人正一面望著沙漠,一面往 爐灶裡加木柴。他的眼睛比以前埋頭讀書的時候明亮多了。

「這是工作的第一階段。」英國人說,「我必須把硫磺中的雜質分離出去。我不能害怕失敗。正是由於害怕失敗,我至今都沒嘗試獲取元精。現在,我已經開始做十年前就可以開始做的事情了。但是我很高興,因為畢竟沒等上二十年才做這件事。」

然後,他繼續往灶裡加木柴,並觀望沙漠。男孩在英國人身邊待了些時候,直到晚霞把沙漠染成玫瑰色。他產生了一種跑進沙漠的強 烈衝動,他想看看寂靜能否回答他的問題。

聖地亞哥漫無目的地走了一段時間,椰棗樹始終在視野之內。耳 朵聽著風聲,腳下踩著碎石,有時會碰上一片貝殼,於是他知道,在 遙遠的過去,這沙漠曾是一片大海。後來,他在一塊石頭上坐下,出 神地望著遠方的地平線發呆。他無法理解沒有佔有慾的愛情,然而法 蒂瑪是沙漠中的女人,如果是有誰教她這麼做,那肯定是沙漠。

他就這樣坐在那裡,什麼都不想,直到感覺頭頂有什麼東西在移動。他朝天上望去,只見兩隻鷹正在高空翱翔。

男孩開始觀察那兩隻鷹,以及它們在空中畫出的軌跡。那些軌跡 看上去雜亂無章,但是,對男孩卻有著某種意義,只是他還沒有弄懂 其中的含義。他決定一直觀察那兩隻鷹,或許能看出什麼名堂呢。也 許沙漠能向他解釋那種沒有占有欲的愛情。 不久,男孩開始犯困,但他的內心要求他不得入睡:不但不能睡著,而且還要全神貫注。「我正在解讀宇宙的語言,地球上的萬物都有其意義,就連鷹的飛翔也如是。」他自言自語。深深愛上一個女人實在是件值得慶幸的事。當你戀愛的時候,萬物都變得更有意義,他想。

突然,一隻鷹飛速俯衝下來,攻擊另一隻鷹。那一刻,一個突如 其來的幻覺在男孩眼前一閃而過:一支劍拔弩張的軍隊正在進入綠 洲。那幻覺瞬間便消失了,但是場面卻令他震驚。他聽別人說起過海 市蜃樓,而且也見到過幾次,可那都是人們的願望在沙漠中的體現。 然而,他並不希望有軍隊入侵綠洲。

他想忘掉那幻覺,重新回到原來的思緒。他試圖將注意力集中在 玫瑰色的沙漠和石頭上。但是,他內心深處平靜不下來。

「你要永遠遵循預兆行事。」撒冷王曾說過。男孩想起了法蒂瑪。他回想剛才的幻覺,預感到這件事很快就會發生。

男孩費了很大勁才擺脫惶恐。他站起身,朝椰棗樹方向走去。此時他察覺到萬物的語言:沙漠是安全之地,綠洲則為險境。

那個趕駝人坐在一棵椰棗樹下,觀看落日的餘暉。他看到男孩從 一個沙丘後面走出來。

「有一支軍隊正往這兒來。」男孩說,「我出現了幻覺。」

「是沙漠使人心裡充滿幻覺。」趕駝人回答說。

不過,男孩還是對趕駝人講了那兩隻鷹的事,說他當時正在觀察 飛翔的鷹,突然就與世界之魂聯通。

趕駝人沒出聲。他明白男孩所說的話。他知道地球上的任何東西,都能夠揭示萬物的來龍去脈。翻開一本書的隨便哪一頁,給人家看手相,玩一副紙牌,觀察鳥的飛翔……無論用什麼方式,都可以找到與所經歷事情之間的某種聯繫。實際上,並不是事物本身在揭示什麼,而是觀察事物的人發現了探究世界之魂的方法。

沙漠裡到處都有以此為生的人,他們能輕而易舉地探摸到世界之魂。他們以擅長占卜而著稱,令婦女和老人敬畏。士兵們很少找他們問卦,因為一旦知道了何時將死,就不能再去作戰了,他們寧肯體驗拚殺的滋味和生死難卜的刺激。未來已由安拉寫就,不管安拉寫的是什麼,總是對人類有益的。所以,士兵們只為現在活著,現在充斥著種種意外。為了保全性命,他們必須注意:敵方劍指何處,縱馬何方,下一次可能會打向哪裡……

趕駝人不是士兵,故而請教過一些占卜師。很多人的預言是準確的,也有一些人的預言是錯誤的。有一天,一位最年長的(也是最令人敬畏的)占卜師問趕駝人,為什麼對預知未來那麼感興趣。

「為了採取行動。」趕駝人回答,「避免我不喜歡的事發生。」

「那麼,它就不再是你的未來了。」占卜師說道。

「我想知道未來,一部分原因是想為將要發生的事作準備。」

「如果是好事,那將是一個意外的驚喜;如果是壞事,在它發生 之前你就要受很多苦。」 「好吧,之所以想知道未來,因為我是個人。」趕駝人對占卜師 說,「而人全靠對未來的希望活著。」

占卜師沉默了半晌。他是個擲簽占卜的行家,簽子擲在地上,根 據落地的方式作出解釋。這天他沒有擲那些簽,而是將簽子用手帕包 起來,裝進了衣袋裡。

「我靠給人家預測未來為生。」他說,「我熟悉擲簽的門道,知道如何運用它探知一切均已寫就的未來空間。在那裡,我能夠閱讀過去,發現已被遺忘的東西,並理解當前的預兆。當人們來找我占卜的時候,我不是閱讀未來,而是卜算未來。因為未來屬於真主管轄,只有在特殊情況下,他才會揭示。我卜算未來的方式,是通過當前的預兆。秘密就在當前。如果關注現在,你就能改善它。如果改善了現在,那麼,將來也會變得更好。忘掉未來吧,你要按照教義過好每一天,相信真主會護佑他的子民。每一天裡都蘊含著永恆。」

趕駝人想知道真主在什麼情況下允許人們看到未來。

「真主極少揭示未來,他想揭示未來的時候,才會行動,而理由 只有一個:那是個注定要被改變的未來。」

真主已經向男孩揭示了一種未來,趕駝人想,因為真主想讓男孩 做他的工具。

「你去跟部落的頭領們談談。」趕駝人說,「告訴他們有軍隊開來。」

「他們會嘲笑我。」

「他們是沙漠裡的人,沙漠裡的人習慣了各種預兆。」

「那麼,他們可能已經知道了。」

「他們不關心預兆。他們相信,如果安拉想告訴他們什麼,他們 又必須得知道,那麼就會有人講給他們聽。這種事以前發生過好多次 了。不過,今天要告訴他們的人是你。」

男孩想起了法蒂瑪。於是,他決定去見部落的頭領們。

「我帶來了沙漠的預兆。」聖地亞哥對站在綠洲中心白色大帳篷 門口的衛兵說道,「我要見你們的頭領。」

衛兵沒說話,轉身走進帳篷,久久沒有出來。後來,他和一個年輕的阿拉伯人走了出來。那年輕人身著一襲白色鑲黃邊的長袍。男孩告訴他自己看到的幻象。年輕人要他稍候,便返回帳篷。

夜幕降臨。有幾個阿拉伯人和商隊的人進出帳篷。漸漸地,篝火 熄滅了。綠洲變得像沙漠一樣寂靜無聲,只有大帳篷裡仍舊燈火通 明。在這段漫長的時間裡,聖地亞哥一直想著法蒂瑪,他還是無法理 解那天下午他們的談話。

等待許久之後,衛兵終於把男孩叫進帳篷。

眼前的景象令聖地亞哥驚歎不已。他簡直想不到,在沙漠中還會 有這樣的帳篷。地上鋪著他從未踏足過的漂亮地毯,帳篷頂部垂下黃 金打造的枝形吊燈,上面點滿了蠟燭。部落頭領們圍成半圓坐在帳篷 深處,身子靠在繡著精美圖案的絲綢墊子上。僕人們進進出出,手上 端著盛滿茶水和香料的銀托盤。有人負責往水煙袋裡添加炭火。一股 淡淡的煙草香味飄散在空中。

頭領有八位,聖地亞哥很快就看出哪個最重要:那位坐在正中 央,身著白色鑲黃邊長袍的阿拉伯人。他身邊坐著那個曾和男孩交談 過的阿拉伯青年。

「誰是那個談論預兆的外國人?」一個頭領兩眼盯著男孩問道。

「我就是。」聖地亞哥回答,接著講了他看到的幻象。

「沙漠知道我們好幾代人都生活在這裡,為什麼要把這種事告訴一個外來人呢?」另一個頭領問。

「因為我對沙漠還沒習以為常。」男孩回答,「對沙漠熟視無睹 的人眼裡看不到的東西,我卻能夠看到。」

還因為我瞭解世界之魂,男孩心中暗想,但他沒說出口,因為阿拉伯人不相信這類事情。

「綠洲是中立地區,沒人會攻擊一塊綠洲。」又有一個頭領說。

「我只是把我看到的東西講出來。如果你們不相信,可以不必理 會。」

帳篷裡一片靜默,隨後,部落頭領們熱烈地討論起來。他們講的 是一種阿拉伯方言,聖地亞哥根本聽不懂。可當他提出要離開的時 候,一名衛兵讓他留下來。男孩開始擔心。預兆告訴他,事情不對頭 了。他後悔了,不該跟趕駝人講這件事。 忽然,聖地亞哥看到坐在中間的那位老人露出一絲不易察覺的微笑,他平靜下來。老人沒有參與剛才的討論,到現在也沒有開口。但是,男孩早已熟悉宇宙的語言,他能感覺到一種和平的氣氛籠罩了整座帳篷。直覺告訴他,他來對了。

討論結束了。大家靜下來,聽老人說話。過了一會兒,老人轉向 聖地亞哥,表情變得嚴峻而冷漠。

「兩千年以前,在一個遙遠的地方,有一個相信夢的人被投入井內,後來被賣去做奴隸。」老人說,「我們的商隊買下了他,並帶回埃及。我們這兒的人都知道,相信夢的人也會解夢。」

但並不是所有的夢都能解開,男孩心想,他想起了那個吉卜賽老 婦人。

「法老夢到了瘦弱的牛和肥胖的牛,這個人幫法老解夢,使埃及 避免了饑荒。他的名字叫約瑟,和你一樣,也是個外國人,年齡也與 你相仿。」

人們繼續沉默,老人的目光一直十分嚴厲。

「我們一向恪守傳統。當初傳統把埃及從饑荒中解救出來,並使 它成為最富有的國家。傳統教給人們怎樣穿越沙漠,怎樣嫁女兒。傳 統告訴我們,綠洲要保持中立,因為交戰雙方都有綠洲,而且很容易 被攻破。」

老人說話的時候,所有人都一聲不吭。

「但是,傳統也告訴我們,要相信沙漠發出的信息。我們掌握的 所有知識都是沙漠所教。」

老人做了個手勢,所有的阿拉伯人都站起身來。會議要結束了。 所有的水煙袋都熄滅了,衛兵們作出立正姿勢。男孩也準備離開了, 然而老人又開口說起來。

「明天我們將打破在綠洲任何人都不准攜帶武器的規定。白天作 好迎擊敵人的準備,日落之後,所有人都要把

武器再交回來。每消滅十個敵人,你就能得到一枚金幣。但是, 武器一旦拿出去,就得用於戰鬥。武器和沙漠一樣變化無常,如果讓 武器習慣了不用於戰鬥,下一次它們就懶得發射子彈。如果明天所有 的武器都沒有機會發射子彈,那麼至少會有一種武器朝你身上發 射。」

聖地亞哥離開帳篷的時候,一輪滿月正映照著綠洲。趕回自己的 帳篷要二十分鐘,男孩邁開腳步向前走去。

之前發生的一切令他感到惶恐。他探摸到了世界之魂。為了使人相信這件事,他竟然要以生命為代價。這賭注的風險太高了。不過,從賣掉羊群,追尋天命的那一天開始,他就已經投下了風險極高的賭注。正如那趕駝人所說,今天死還是明天死全都一樣。每一天的開始,都是為了讓人活著或者辭世。一切都取決於一個詞:「馬克圖布」。

男孩默默地走著。他並不後悔。如果明天死去,那一定是因為上 帝不願改變未來。即便如此,他也是在橫渡了海峽,在水晶店打過 工,瞭解了沙漠的寂静,看到了法蒂瑪的那雙眼睛之後才死去的。自 從離開家鄉,他每一天都過得很充實。如果明天死去,他親眼見過的 事物也比其他牧羊人見過的多得多。為此,他深感自豪。

突然,傳來一聲巨響,聖地亞哥被一陣罕見的狂風猛地掀翻在 地。四周塵土飛揚,星月黯淡。在他面前,一匹高大的白馬正揚起前 蹄,發出駭人的嘶鳴。

男孩一時看不清發生的事情,但當塵埃稍稍落定之後,他感到了一種前所未有的恐懼。馬背上坐著一個身穿黑衣的騎士,左肩一隻獵鷹,額上纏著頭巾,黑布遮面,只露出兩隻眼睛,看上去頗像沙漠裡傳遞消息的信使,身材比男孩這輩子見過的任何人都強壯。

神秘騎士抽出拴在馬鞍上的一把巨大彎刀,刀刃在月光下閃著寒光。

「什麼人竟敢解讀鷹翔的寓意?」那騎士問道,聲如龍吟,在法 尤姆綠洲的五萬棵椰棗樹中迴響。

「是我。」男孩說。他突然想起聖地亞哥·馬塔莫羅斯的雕像:騎著白馬,馬蹄下匍匐著一群異教徒。那場景與眼前情況如出一轍,只是雙方情勢顛倒了過來。

「是我。」男孩又說了一遍,並低下頭,等著那彎刀斬落下來, 「許多生命終將得救,因為世界之魂不在你們一邊。」

然而,彎刀並沒有快速斬落下來。那神秘騎士的手緩緩落下,刀 尖觸到男孩的額頭。刀尖無比鋒利,鮮血流了出來。 騎士一動不動,停在那裡。男孩亦如此。他絲毫沒有動過逃跑的 念頭,相反,他內心深處湧起一種罕見的快意,流遍全身。他將為完 成天命而死,將為法蒂瑪而死。不管怎麼說,預兆是真實的。敵人就 在這裡,正是由於如此,他才無需擔心死去,因為有世界之魂。不用 多久,他將成為世界之魂的一部分。明天,敵人也將成為世界之魂的 一部分。

但是,那神秘騎士僅僅用刀尖抵在他的額頭上。

「你為什麼解讀鷹飛的寓意?」

「我只解讀了鷹想告訴我的東西。它們想解救綠洲,你們將必死 無疑。綠洲居民比你們的人多。」

彎刀仍舊抵在聖地亞哥的額頭上。

「你是什麼人,竟想改變安拉的安排?」

「安拉創造了軍隊,也創造了飛鳥。安拉向我展示了飛鳥的語言。所有的這一切都由同一隻手寫就。」男孩說著,想起了趕駝人的話。

神秘騎士終於把彎刀收回去了。聖地亞哥覺得輕鬆了些。但是, 他不能逃跑。

「小心你的猜測。」神秘騎士說道,「命中注定的事情,是無法改變的。」

「我只看見一支軍隊,並沒看到戰鬥的結果。」

騎士似乎對這一回答感到滿意,但他仍緊握彎刀。

「你一個外國人在異國的土地上幹什麼?」

「追尋我的天命。這是你永遠都弄不懂的事情。」

騎士將彎刀入鞘,肩頭的獵鷹怪叫了一聲。男孩放心了。

「我必須試一試你的勇氣。」神秘騎士說道,「對於尋求宇宙語 言的人,勇氣是最重要的素質。」

男孩感到吃驚。這個人所說的事很少有人知道。

「你必須永不鬆懈,哪怕已經走了很遠的路。」騎士繼續說, 「你必須熱愛沙漠,但是絕不要完全相信沙漠。因為沙漠對所有人都 是一個考驗:考驗你邁出的每一步,殺死心猿意馬的人。」

神秘騎士的話讓男孩聯想起撒冷王。

「如果敵軍到來,而日落之後你的腦袋仍留在脖子上,就來找我吧。」神秘騎士說。

他先前攥著彎刀的那隻手,此刻握著一條馬鞭。白馬再次直起身 子、揚起一片塵霧。

「你住在哪兒?」男孩高聲喊道。已打馬遠去的騎士揚起馬鞭指 了指南方。

男孩見到的,正是煉金術士。

第二天早晨,法尤姆綠洲的椰棗林中埋伏了兩千名武裝起來的男人。日上三竿之時,五百名騎兵出現在地平線上。他們從綠洲北面開來,表面上是和平進軍,但在白色披風下隱藏著武器。當他們靠近法尤姆綠洲中心的大帳篷時,便抽出彎刀和長槍,向那座空帳篷發起攻擊。

綠洲的人包圍了入侵的沙漠騎兵。不到半個時辰,四百九十九個 騎兵便屍橫遍野,命喪黃泉。孩子們待在樹林的另一邊,什麼都沒看 見。女人們在帳篷裡為丈夫祈禱,也什麼都沒看見。如果不是那些橫 七豎八的屍體,綠洲和往日一樣平靜。

只有一人逃過一劫,他就是那支隊伍的指揮官。下午,他被帶到 部落頭領面前。頭領們質問他為什麼破壞傳統。那名指揮官說,他們 的人又饑又渴,曠日持久的戰鬥搞得他們疲憊不堪,於是決定攻佔一塊綠地,以便重整旗鼓。

部落的最高頭領說,他為那些死去的士兵感到痛心,但是傳統絕 不能隨意改變。沙漠裡唯一能夠改變的就是隨風易形的沙丘。

然後,他宣佈對那位指揮官執行死刑。既不用刀,也不用槍,他 被絞死在一棵已經枯掉的椰棗樹上,屍體被沙漠的風吹得晃來蕩去。

最高頭領把聖地亞哥叫到跟前,給了他五十枚金幣。之後,他再次提起約瑟在埃及的經歷,並請聖地亞哥做綠洲的顧問。

太陽完全墜落下去,點點星光開始閃爍。(不十分明亮,因為仍是個月圓之夜。)此時,聖地亞哥向南走去。綠洲南端僅有一頂帳

篷,幾個路過的阿拉伯人說,那裡到處是鬼怪精靈,但男孩還是坐下 來,等了很長時間。

月上中天之時,煉金術士翩然而至,肩頭搭著兩隻死去的鷹。

「我在這兒。」男孩說。

「你不該在這兒。」煉金術士回答,「難道你的天命就是要到這 裡來嗎?」

「部落之間發生了一場戰爭。已經不可能穿越沙漠了。」

煉金術士翻身下馬,揮手讓男孩隨他進帳。那帳篷與男孩在綠洲 見過的其他帳篷別無二致。當然,綠洲中心的大帳篷除外,那裡像神 話故事裡講的那麼華麗。男孩的視線搜尋著冶煉金屬的用具和爐灶, 但什麼也沒找到。只有幾本書立在那裡,還有一隻做飯的爐子、佈滿 神秘圖案的地毯。

「請坐,我去沏茶。」煉金術士說,「咱們一起把這兩隻鷹吃 掉。」

男孩懷疑這鷹就是他前一天看到的那兩隻,但是他沒說話。煉金 術士點燃爐火,很快,帳篷裡就飄滿了肉香,比水煙袋的香味好聞多 了。

「您為什麼要見我?」男孩問。

「因為有預兆。」煉金術士回答,「風告訴我你要來,並需要幫助。」

「需要幫助的不是我,是另外一個異鄉人,那個英國人,他正在 找您。」

「在找到我之前,他還必須先找到其他一些東西。不過他已經走 在正確的道路上了。他開始觀察沙漠了。」

「那我呢?」

「當你想要某種東西時,整個宇宙會合力助你實現願望。」煉金 術士說道,他重複的是老撒冷王的話。男孩明白了,另一個人出現在 他人生的路途上,來引導他達成自己的天命。

「那麼,您將教導我嗎?」

「不,自己需要的一切你都很清楚了,我只不過是促使你繼續前 去尋找寶藏。」

「部落之間發生了一場戰爭。」男孩又說了一遍。

「我瞭解沙漠。」

「我已經找到寶藏了。我有一頭駱駝,有在水晶店挣到的錢,還 有在這裡得到的五十枚金幣。在我的家鄉,我可以算富翁了。」

「不過這其中沒有一樣來自金字塔。」煉金術士說。

「我有法蒂瑪。她比我得來的一切財寶都更為寶貴。」

「她也不是來自金字塔。」

他們默默地吃完了鷹肉。煉金術士打開一個瓶子,往男孩的杯子 裡倒了點紅色液體。是葡萄酒。這是男孩有生以來喝過的最香醇的美 酒。可這裡是禁止喝酒的。

「入口的東西並不邪惡,」煉金術士說,「邪惡的是從口裡出來的東西。」

美酒下肚,男孩開始飄飄然起來。但煉金術士令他生畏。他們坐 在帳篷近旁,望著群星襯托下的一輪明月。

「喝吧,放鬆一下。」煉金術士說道,發現男孩越來越輕鬆愉快了。「就像士兵作戰之前總要休整一下,你也休整休整。但是不要忘記,你的心到哪兒,你的寶藏就在哪兒。你必須找到你的寶藏,否則你在途中發現的一切便全都失去了意義。

「明天賣掉你的駱駝,去買一匹馬。駱駝令人看不透,它們就是 走成千上萬里,也不會露出疲憊之態,但突然之間就會跪倒在地,力 竭而死。馬則會逐漸顯露疲勞,你隨時會知道還能讓它走多遠,或者 它會在何時死去。」

第二天晚上,聖地亞哥牽著一匹馬來到煉金術士的帳篷前。等了 一會兒,煉金術士便出現了,他騎在馬上,左肩停著那只獵鷹。

「請把沙漠裡的生命指給我看。」煉金術士說,「只有發現生命的人,才能找到寶藏。」

兩個人頭頂明亮的月光,向著沙漠走去。

不知道我能不能在沙漠裡找到生命,男孩暗自思忖,我還不熟悉沙漠呢。

他本想把自己的想法告訴煉金術士,可他對煉金術士心存忌憚。 他們來到一片石灘地,男孩就是在這裡看到在天空盤旋的那兩隻鷹 的。此刻,四週一片靜寂,只有風聲依舊。

「我找不到沙漠裡的生命。」男孩說道,「我知道存在著生命, 但我卻找不到。」

「生命吸引生命。」煉金術士回答。

男孩明白了。他立刻鬆開馬韁繩,馬兒在沙石地上自由自在地向前走去。煉金術士一聲不響地跟在後面。男孩的馬走了差不多半個小時,他們已經看不到綠洲的椰棗樹了,只有當空一輪碩大的明月和一地銀光閃閃的岩石。突然,在一處從未到過的地方,男孩發現自己的馬停住了腳步。

「這裡有生命。」男孩對煉金術士說,「我不瞭解沙漠的語言, 但我的馬熟悉生命的語言。」

他們翻身下馬。煉金術士一言不發,一邊觀察岩石,一邊徐緩前行。猛然間,他停住腳步,小心翼翼地彎下腰去。地面亂石當中有一個洞。煉金術士將手伸進洞中,隨後將整條胳膊都探了進去。洞裡有東西在動。男孩只能看見煉金術士的眼睛由於用力和緊張,瞇成了一條縫。他的胳膊似乎在同洞裡的東西搏鬥。然後,煉金術士猛地一跳,抽出胳膊,手中抓著一條蛇的尾巴,然後將整條蛇拖了出來。

男孩吃驚得往後跳開。那條蛇不停地挣扎,發出絲絲的聲響,打破了沙漠的寂靜。是條眼鏡蛇,其毒液能在短短幾分鐘內致人死命。

「小心毒液。」男孩說道。煉金術士剛才把手伸進洞裡,大概已 經被咬了,可他的臉色卻很平靜。「煉金術士有兩百歲了。」英國人 曾說過。他應該知道怎樣對付沙漠裡的蛇。

男孩見煉金術士走到馬跟前,抽出那把彎月形長刀,在地上畫了 一個圓圈,將那條毒蛇放進圈中。蛇立刻就安靜下來。

「你可以放心了。」煉金術士說,「它不會出這個圈。你已經發現了沙漠裡的生命,發現了我需要的預兆。」

「為什麼這一點那麼重要呢?」

「因為金字塔被沙漠包圍著。」

男孩不願聽人談到金字塔。從昨天晚上開始,他的心情就變得異常沉重和傷感。如果要繼續尋找寶藏,就意味著必須拋下法蒂瑪。

「我將引領你穿行沙漠。」煉金術士說。

「我想留在綠洲。」男孩回答,「我已經找到了法蒂瑪,對我來 說,她比財寶更珍貴。」

「法蒂瑪是沙漠中的女人。」煉金術士說,「她明白,男人走出去,為的是能夠回來。她已經找到了她的寶藏,也就是你。現在,她期盼著你找到你要尋找的東西。」

「如果我決定留下呢?」

「你將是綠洲的顧問。你會有足夠的黃金去購買很多羊和很多駱駝。你會跟法蒂瑪結婚,而且第一年你們會生活得很幸福。你將會熱愛沙漠,將對那五萬棵椰棗樹中的每一棵都瞭如指掌。你會觀察到它們如何生長,如何展示出一個不斷變化的世界。你還會明白越來越多的預兆,因為沙漠是所有老師中最好的一個。

「第二年你會記起那一批財寶。預兆開始不斷地提示你這一點, 而你則極力對那些預兆視而不見。你只運用你的知識去為綠洲和綠洲 居民謀福。部落頭領們會因此而感激你。你的駱駝將為你帶來財富和 權力。

「第三年,預兆會繼續向你提示你那財寶和你的天命。你會整夜整夜地在綠洲踱來踱去,而法蒂瑪將成為一個憂傷的女人,因為是她使你中斷了前進的道路。但是你還會愛她,她也愛你。你會回想起她從未要求你留下,因為一個沙漠中的女人知道,應該等待她的男人。所以,你不會怪罪她。但是,你會有許多個夜晚在沙漠裡和椰棗樹間徘徊,思考著也許當初應該繼續前行,並更加相信自己對法蒂瑪的愛。因為促使你留在綠洲的原因,是你害怕自己再也不會回來。到這時,預兆將告訴你,你的財寶將永遠被埋在地下。

「第四年,預兆將會放棄你,因為你不再理會它們。部落頭領們 將會明白這一點,而你的顧問一職將被解除。到那時,你將成為富 商,擁有很多駱駝和貨物。但是,你的餘生都將在沙漠和椰棗樹之間 遊蕩,你明白自己沒有完成天命,那時再想去做,已經為時晚矣。

「你將永遠不明白,愛情從來不會阻止一個男人去追尋天命。如 果阻止,定因為那不是真正的愛情,不是用宇宙語言表達的愛情。」 煉金術士將地上的圓圈抹掉,那條蛇便飛快地爬走,消失在亂石之中。聖地亞哥想起了那個一直嚮往去麥加朝聖的水晶店老闆和尋找 煉金術士的英國人。男孩想起了法蒂瑪,她相信沙漠,於是有一天, 沙漠就給她帶來了她心目中的愛人。

他們跨上馬背,這一次男孩走在煉金術士後面。風兒帶來了綠洲 的喧鬧聲,他想辨別出法蒂瑪的聲音。那天發生了戰鬥,所以他沒有 到井邊去。

這天晚上,他們看著圓圈中的毒蛇時,那位肩頭停著獵鷹的神秘 騎士談到了愛情、財寶、沙漠的女人和他的天命。

「我跟你走。」男孩說完,內心立刻平靜下來。

煉金術士只說了一句話:「明天太陽出來之前,我們就動身。」

聖地亞哥一夜未眠。再過兩個小時天就亮了,他叫醒睡在他帳篷 裡的一個阿拉伯小男孩,請他帶路去法蒂瑪住的地方。他們一起走出 帳篷,來到法蒂瑪的帳篷前。作為回報,他給了小男孩能買一隻羊的 錢。

然後,他請小男孩叫醒法蒂瑪,並告訴她說他正在等她。小男孩 照他的話做了,並為此得到了能再買一隻羊的錢。

「現在讓我和法蒂瑪單獨待會兒。」聖地亞哥在等待法蒂瑪的時候,對阿拉伯小男孩說,小男孩便回自己的帳篷睡覺去了,他為幫助 了綠洲顧問而自豪,也為得到買羊的錢而高興。 法蒂瑪出現在帳篷門口。兩個人走進了椰棗樹林。他知道這是違 背傳統的,但眼下顧不上那麼多了。

「我要走了。」他說,「我想讓你知道,我會回來的。我愛你, 因為—」

「別說了。」法蒂瑪打斷他,「因為相愛,所以相愛,愛是不需要任何理由的。」

但是,男孩繼續說道:「我愛你是因為我做過一個夢,遇到過一位王,賣過水晶,穿越過沙漠,遇到部落之間發生戰爭,我還在一口井邊打聽過一位煉金術士。我愛你是因為整個宇宙都合力助我來到你的身邊。」

兩個人擁抱在了一起。這是他們第一次有身體接觸。

「我一定會回來。」男孩又說了一遍。

「過去,我是抱著幻想看沙漠,」法蒂瑪說道,「現在我是抱著期望看沙漠。我父親曾經離開過,但是有一天他又回到了母親身邊, 而且以後從未再離開。」

他們沒再多說什麼。兩個人在椰棗樹林裡又走了一會兒,然後, 男孩把法蒂瑪送到帳篷門口。

「我會像你父親回到你母親身邊那樣回來。」男孩說。

他發現法蒂瑪的眼裡噙滿了淚水。

「你哭了?」

「我是沙漠中的女人。」她說,將臉扭到一邊,「但我畢竟是個女人。」

法蒂瑪走進了帳篷。

不一會兒,太陽便露出了笑臉。白天到來時,她將走出帳篷,去做多年來她一直做的事,然而一切都已改變。男孩已經不在綠洲了,綠洲也不再有以前具有的意義,不再是擁有五萬棵椰棗樹和三百眼水井,令長途跋涉到達這裡的朝聖者們興高采烈的地方。從這一天起, 在法蒂瑪眼中,綠洲成為一塊不毛之地。從這一天起,沙漠變得更加重要。她將一直觀望著它,努力弄清男孩在尋寶路上追隨的是哪顆星星。她將委託風兒捎去她的親吻,期待著風兒吹拂男孩的臉龐,並告訴男孩她還活著,正等待著他歸來,就像任何一個正等待著勇敢地去尋找夢想和財寶的男人的女子一樣。從這一天開始,沙漠只意味著:男孩歸來的希望。

「不要再想過去的事情了。」當他們在沙漠中策馬前行的時候, 煉金術士說道,「一切都已銘刻在世界之魂上,並將永世長存。」

「人們更多的是夢想歸來,而不是離去。」聖地亞哥說道,他已 經重新習慣了沙漠的寂靜。

「如果你碰到的是用純淨物質製成的東西,它將永遠不會腐朽, 而你總有一天會回來。如果你碰到的僅僅是像行星爆炸那樣一閃即逝 的東西,那麼返回的時候你將兩手空空。不過你畢竟還是見到了爆炸 時的光芒,僅憑這一點也值了。」

他講的是煉金術的術語,但是男孩明白他指的是法蒂瑪。

不去想過去發生的事情是很難做到的。沙漠的景色幾乎一成不變,往往使人浮想聯翩。男孩仍然看得到那些椰棗樹、那些水井,以及心愛女人的臉龐。他看得到正在做實驗的英國人,還有那個不知道自己是老師的趕駝人。也許煉金術士從來沒有戀愛過,男孩心想。

煉金術士騎著馬走在他前面,肩頭站著獵鷹。獵鷹非常熟悉沙漠 的語言,每當他們停下來的時候,它就離開煉金術士的肩頭,飛出去 尋找食物。第一天,獵鷹帶回來一隻野兔,第二天,帶回來兩隻鳥。

夜晚,他們便鋪開毛毯,並不點篝火。沙漠的夜晚十分寒冷,月 亮縮小了,天空隨之變得更加黑暗。他們默默地走了一個星期,期間 只交談了幾次,都是關於小心避開部落戰爭這個必要話題。戰爭仍在 繼續,有時風會帶來甜絲絲的血腥味兒,表明附近曾發生過一場激烈 的戰鬥。風讓男孩想起,曾經有預兆顯現,預兆總會把男孩的眼睛看 不到的東西隨時揭示出來。

第七天傍晚,煉金術士決定改變以往的習慣,早一點安排住宿。 獵鷹飛出去尋找獵物了,煉金術士取出旅行水壺遞給男孩。

「現在你就要到達這次旅行的終點了。」煉金術士說,「祝賀你 追隨了自己的天命。」

「您一直默默地為我引路。」男孩說,「我以為您會把掌握的本領教給我呢。前些時候,我曾和一個帶著煉金術書籍的人相處過,但是沒能學到什麼。」

「要想學到本事,只有一種方式,」煉金術士回答說,「那就是 行動。你需要學會的一切,這次旅行都教給你了。只缺少一樣。」 男孩想知道是什麼,可煉金術士的眼睛卻盯著地平線,等待獵鷹回來。

「為什麼人們叫您煉金術士?」

「因為我就是煉金術士。」

「別的煉金術士也在冶煉黃金,都不成功,他們到底錯在哪 兒?」

「他們一門心思追求黃金,尋求天命中的財寶,卻不願履行自己的天命。」煉金術士回答。

「我還有什麼需要學的東西?」男孩追問。

但煉金術士仍舊凝視著地平線。過了一段時間,獵鷹帶著食物回來了。他們挖了一個洞,在洞中點上火,為的是不讓任何人看見火 光。

「由於我是煉金術士,所以我是煉金術士。」做飯的時候,煉金術士說道,「我從我祖父那裡學會煉金術,我祖父是從他祖父那裡學會的,這樣可以一直追溯到創世之初。當時,煉金術的全部知識可以寫在一塊普通的翡翠板上。但是人們根本不重視普通的事物,便開始著書立說,作出詮釋,並進行哲學研究。他們還宣稱自己比別人更通曉此道。但是那塊翡翠板一直保存至今。」

「翡翠板上寫的是什麼?」男孩很想知道。

煉金術士開始在沙地上畫起來,畫了接近五分鐘。在他畫的過程 中,男孩回想起老撒冷王和那天他們相遇的廣場。這件事似乎已經過 去很久很久了。

「這就是寫在翡翠板上的東西。」煉金術士寫完之後說。

「這是一種密碼。」男孩說,他有些失望,「跟英國人書上的東 西很像。」

「不對。」煉金術士反駁說,「這就像鷹的飛翔,不能簡單地用 理智去解釋。翡翠板是通往世界之魂的直接途徑。人間只不過是天堂 的映像和複製品。世界存在本身,只是證明還存在著一個比它更完美 的世界。上帝創造世界,是為了讓人們通過可見的事物理解他的教 誨,以及他智慧的神奇之處。我把這稱之為行動。」

「我應該理解翡翠板的內容嗎?」男孩問。

「也許吧。假如你正在一間煉金術實驗室裡,現在就是你研究的 最佳時機,你將會找到理解翡翠板的最好方法。然而此刻你在沙漠 裡,因此你要潛心於沙漠之中。沙漠和世上其他東西一樣,可以用來 理解世界。你甚至不必理解沙漠,只要觀察普通的沙粒就行,從中你 可以看到天地萬物的神奇之處。」

「怎樣才能潛心於沙漠之中呢?」

「傾聽你的心聲。心瞭解所有事物,因為心來自世界之魂,並且總有一天會返回那裡。」

他們又默默地走了兩天。煉金術士現在更加小心謹慎了,因為他們已經接近了戰鬥最慘烈的地區。而聖地亞哥則一直努力,試圖傾聽自己的心聲。

這是一顆很難對付的心。過去它習慣於不斷地上路,現在又千萬百計要回歸。有時候,他的心長時間地傾訴離愁別緒,有時候,又為沙漠的日出激動不已,讓男孩暗暗落淚。當說起財寶時,心跳會加快,當望著沙漠廣袤無際的地平線出神時,心跳就會放緩。但它永遠平靜不下來,即便男孩不和煉金術士講話,心照樣不會平靜。

「為什麼我們必須傾聽心聲?」一天他們宿營的時候,男孩問 道。

「因為心在哪兒,你的財寶就在哪兒。」

「我的心很不安分。」男孩說,「它會夢想,容易激動,還狂熱 地愛上了一個沙漠女人。當我思念她的時候,心就向我提很多要求, 搞得我整夜整夜不能入睡。」

「這很好。說明你的心很活躍。你要繼續傾聽你的心聲,看它說 些什麼。」

在接下來的三天,他們兩人在路上遇到了幾名士兵,還看到地平線上士兵的身影。男孩的心開始講述恐懼的事情。它傾吐從世界之魂那裡聽來的故事:有人前去尋找財寶,卻從來沒有找到。有時候,心嚇唬男孩,使他認為有可能找不到財寶,或者有可能死在沙漠裡。也有的時候,心對男孩說,它已經很滿意了,已經找到了愛情和諸多金幣。

「我的心非常叛逆。」當兩人停下來,讓馬匹歇歇腳的時候,男 孩對煉金術士說,「它不願讓我繼續前行。」 「這很好。」煉金術士回答,「這證明你的心很活躍。為一個夢想而失去已經到手的一切,有點擔心也情有可原。」

「那麼,我為什麼要傾聽自己的心聲呢?」

「因為你永遠不能讓它沉默。即使你佯裝不聽它的話,它還是會 在你的胸膛裡,反覆傾訴它對生活和世界的看法。」

「即使它違背我的意志?」

「違背意志是你不希望受到打擊。如果你對自己的心非常瞭解, 它就永遠打擊不到你。因為你將瞭解它的夢想和願望,並知道怎樣應 對。誰也不能逃避自己的心,所以最好傾聽心在說什麼。只有這樣, 你才永遠不會遭受意外的打擊。」

他們在沙漠中趕路的時候,聖地亞哥繼續傾聽自己的心聲。他早已熟悉心所耍的手腕和種種花招,並接受了它的表現。於是,男孩不再害怕,並放棄了返回綠洲的打算,因為有一天下午,他的心告訴他,它非常滿意。「即便我有點抱怨,」他的心說道,「也是因為我是人類的一顆心,人心全都如此。它們害怕實現更大的夢想,因為認為自己不配有這樣的夢想,或者無法實現這樣的夢想。一想到愛情去而不返,本該美好的時刻卻並非如此,本該發現的財寶卻永埋沙下,我們的心就害怕得要命。因為一旦這種情況發生,我們將會痛苦異常。」

「我的心害怕遭受痛苦。」當他們在一個沒有月亮的晚上仰望天 空時,男孩對煉金術士說道。 「你告訴它,害怕遭受痛苦比遭受痛苦本身還要糟糕。還要告訴它,沒有任何一顆心在追求夢想的時候感到痛苦,因為追尋過程的每一刻,都與上帝和永恆同在。」

「追尋夢想的每一刻,都與上帝和永恆同在。」男孩對自己的心說道,「在尋找財寶的過程中,每一天都充滿光明。因為我明白,每時每刻都在實現夢想。在尋找財寶的路途中,我發現了過去做夢都想不到的東西,都是牧羊人不可能知道的。如果當初我沒有勇氣去嘗試,絕沒有現在的發現。」

聖地亞哥的心安靜了整整一個下午。夜裡,他睡得很安穩。醒來時,他的心開始對他傾訴有關世界之魂的事情,說所有幸福的人都是心中存有上帝的人。正如煉金術士所講,幸福可以在沙漠裡的一粒普通沙子上找到,因為一粒沙子也需要創造。宇宙要耗費億萬年時間才能創造一粒沙子。「世上每個人都有一份等待他去發掘的寶藏。」他的心說道,「而我們心,往往很少提及那些財寶,因為人們已不再想要找到它們。我們只對孩子談及財寶,然後讓生命將每個人納入其天命的軌道。然而,遺憾的是,很少有人沿著預定的道路,也就是通往天命之路,通往幸福之路前進。人們把世界看作一個威脅,正因如此,世界才變成了一個威脅。於是,我們心發出的聲音越來越微弱,但我們絕不會住口。我們退讓,不再讓人們聽到我們的話語,因為我們不願讓人們由於不服從心聲而遭受痛苦。」

「為什麼心不告訴人們,他們應該追尋自己的夢想呢?」男孩問 煉金術士。

「因為這樣一來,心將會忍受更大的痛苦,而它不喜歡忍受痛 苦。」 從那一天開始,男孩理解了自己的心。他請求心永遠不要離開 他,他還請求,在他遠離了自己的夢想時,心要在胸膛裡加快跳動, 發出報警信號。男孩發誓,一旦他聽到這個信號,就立刻遵從行事。

那天夜裡,他同煉金術士談到了這一切。煉金術士明白,男孩的心已經返回了世界之魂。

「目前我該怎麼做?」男孩問。

「繼續朝金字塔前進。」煉金術士說道,「而且要繼續留意所有預兆。你的心已經能夠為你指出藏寶之地了。」

「這就是我需要知道的嗎?」

「不。」煉金術士回答,「你需要知道的事情是:在實現一個夢想之前,世界之魂永遠都會對尋夢者途中所學到的一切進行檢驗。這種做法並無惡意,僅僅是為了不讓我們遠離夢想,並讓我們獲得尋夢過程中學到的經驗教訓。這是大多數人可能會放棄尋夢的一個時刻。用沙漠的語言,我們稱之為『渴死在椰棗樹出現在地平線上的時刻』。每個人的尋夢過程都是以『新手的運氣』為開端,又總是以『對遠征者的考驗』收尾。」

男孩想起了家鄉一句古老的諺語。那諺語說,夜色之濃,莫過於 黎明前的黑暗。

第二天,首次出現了真切的危險預兆。三名當地士兵向他們走 來,詢問他們到這裡來做什麼。

「我帶著獵鷹來這裡打獵。」煉金術士回答。

「我們必須進行搜查,看看你們是否攜帶武器。」一名士兵說。

煉金術士慢條斯理地下了馬,男孩也下了馬。

「你帶這麼多錢幹什麼?」看到男孩的錢袋時,一名士兵問。

「為了去埃及的路上用。」男孩回答。

搜查煉金術士的士兵發現了一個裝滿液體的小玻璃瓶和一塊比雞蛋稍大一點的卵形黃色玻璃。

「這些是什麼東西?」士兵問道。

「點金石和長生不老液。這是煉金術士們煉出的元精。誰要是喝了這種液體,就永遠不會得病,而這塊石頭的一點碎片就能將任何金屬變成黃金。」

士兵們哈哈大笑起來。煉金術士也跟著他們一起大笑。士兵覺得 煉金術士的回答非常可笑,便不再為難他們,讓他們帶著自己的全部 東西走。

「您瘋了嗎?」他們走出很遠以後,聖地亞哥問煉金術士,「您為什麼要那樣說呢?」

「為了向你證實一個簡單的真理。」煉金術士回答,「當巨大的 財富就在我們眼前時,我們卻從來都覺察不到。你知道為什麼嗎?因 為人們不相信財寶存在。」

他們繼續在沙漠中趕路。日子一天天過去,男孩的心一天比一天 平靜。它已經不想知道過去的或者將來的事情,它只滿足於觀望沙 漠,和男孩一起汲取世界之魂。男孩和他的心成了好朋友,彼此都不 違背對方的意願。

心說話的時候,是為了激勵男孩,賦予他力量,因為有時候男孩 覺得日復一日的可怕寂靜令人厭倦。心第一次向他指出了他具有的優 秀品質:比如放棄羊群,追尋天命的勇氣,在水晶店打工的熱情。

心還告訴他一件事,是他自己一直沒注意到的,那就是危險曾近在咫尺,而他卻渾然不覺。心說,有一次,是它把男孩從父親那裡偷來的手槍藏了起來,因為那槍很可能會傷害到男孩。心還回憶起有一天,男孩生病了,在田野上嘔吐起來,後來躺了很長時間。當時前邊有兩個兇惡的強盜,正計劃著搶走他的羊群,並把他殺死。但男孩因病沒有往前,他們以為他改變了路線,悻悻而去。

「心總是給人以幫助嗎?」男孩問煉金術士。

「心只幫助那些追隨天命的人。不過,更多的是幫助小孩、醉漢 和老人。」

「也就是說沒什麼危險?」

「也就是說心會竭盡全力。」煉金術士回答。

一天下午,他們從一個部落的營地前路過。有很多身穿醒目的白 長袍、佩帶武器的阿拉伯人待在各個角落。他們一邊吸水煙袋,一邊 談論著打仗的事。沒有人過分在意這兩個旅行者。

「沒有任何危險。」剛剛離開營地不遠,男孩就說。

煉金術士十分惱怒。「你要相信你的心。」他說,「但是也不能 忘記你正行進在沙漠之中。當人們處於戰火中,世界之魂也能感覺到 戰鬥的吶喊。任何人都得承受太陽底下發生的每件事情的後果。」

萬物皆為一物,男孩想。

沙漠好像有意要證明煉金術士的話,此刻,兩名騎兵出現在他們 身後。

「你們不能再往前走了。」其中一人說道,「你們進入了交戰區域。」

「我走不遠。」煉金術士回答,同時用深邃的目光盯著士兵的眼睛。他們一動不動地待了一會兒,然後便同意他們倆繼續往前走。

男孩被眼前看到的一切震住了。

「您用目光制服了他們!」他說。

「眼睛能夠顯示心靈的力量。」煉金術士回答。

的確是這樣,男孩想。他已經覺察到,營地裡那群士兵當中的一個正緊盯著他們倆。由於距離太遠,根本無法看清他的臉,但男孩確信,那人的確在盯著他們。

當他們開始翻越原本盤亙在地平線上的山脈時,煉金術士對男孩說,還有兩天就可以到達金字塔了。

「既然我們很快就要分手了,請您教給我煉金術吧。」男孩說。

「你已經會了。那就是深入世界之魂,去發現它為我們保留的財 寶。」

「這不是我想學的。我指的是點鐵成金之術。」

煉金術士和沙漠一起沉默著,直到他們停下來準備吃飯時,他才 回答男孩。

「整個宇宙都在不停發展。」他說,「對智者而言,金子是發展 最完善的金屬。不要問為什麼,因為我也不知道。我只知道傳統總是 正確的。由於人們沒有很好地理解智者的話,結果金子不僅沒有被視 作發展的象徵,反而成了戰爭的根源。」

「萬物講許多種語言。」男孩說,「我看到,駱駝的嘶鳴原本不過是一聲嘶鳴,後來卻變成了危險將至的信號,而到最後又重新變成一聲嘶鳴。」

他停住了,煉金術士應該知道這一切。

「我認識一些真正的煉金術士。」煉金術士接著說,「他們把自己關在實驗室裡,試圖使自己像金子一樣發展,於是發現了點金石。因為他們知道,當一個事物在發展時,它周圍的一切也會發展。

「有些煉金術士在偶然間得到了點金石。他們都有天賦,靈魂比 一般人的警醒。但這種人鳳毛麟角。

「最後,還有一些煉金術士,他們一門心思追求金子。這種人永 遠也發現不了其中的奧秘。他們忘記了,鉛、銅、鐵同樣也有需要履 行的天命。誰若干涉其他事物的天命,誰就永遠發現不了自己的天命。」

煉金術士的這些話如同咒語一樣迴響在空中。說完,他彎腰從沙 地上撿起一個貝殼。

「這裡過去是一片大海。」煉金術士說。

「我已經注意到了。」男孩回答。

煉金術士讓男孩將耳朵湊到貝殼上。小時候,男孩曾許多次這樣做過,這次他又聽到了大海的喧鬧。

「大海仍舊在這只貝殼裡,因為這就是它的天命。大海永遠不會 離開貝殼,直到沙漠重新被海水淹沒。」

然後,二人翻身上馬,繼續朝埃及金字塔的方向行進。

太陽開始下沉的時候,男孩的心發出了危險的信號。此時,他們正處於一片巨大的沙丘之間。男孩看了看煉金術士,而他似乎什麼都沒發現。五分鐘之後,男孩看到兩名騎兵出現在面前,陽光映襯出他們的剪影。還沒等男孩告訴煉金術士,兩名騎兵就變成了十名,接著又變成了百名,最後整個沙丘都佈滿了騎兵。

這些騎兵身著藍衣,頭巾用黑色頭箍套住,藍布罩在臉上,只露 出兩隻眼睛。

雖然離得很遠,他們的眼睛仍顯示出了心靈的力量,那裡流露出 的是殺氣。 兩個人被帶到了附近的一座軍營。一名士兵將聖地亞哥和煉金術士推進了一頂帳篷。那帳篷與男孩在綠洲見過的帳篷不同。裡面,一名指揮官正與他的參謀人員開會。

「他們是間諜。」一個人說道。

「我們只是過路的。」煉金術士解釋說。

「三天前有人在敵方營地裡見到過你們。而你們同其中一個士兵 交談過。」

「我是個在沙漠裡遊走並熟悉星相的人。」煉金術士說,「我可不知道軍隊的消息或者部落的動向。我只是給朋友帶路才來到這裡。」

「你的朋友是什麼人?」指揮官問道。

「一位煉金術士。」煉金術士回答說,「他熟悉大自然的威力, 並希望向指揮官展示他的特殊能力。」

男孩默默地聽著,心裡很害怕。

「他跑到異國他鄉來幹什麼?」另一個人問道。

「他帶著錢來這兒,想獻給你們。」未等男孩開口,煉金術士便 搶先回答,隨後拿過男孩的錢袋,把金幣交給了指揮官。

那阿拉伯人默默地將錢接過去。這筆錢可以購買很多武器。

「煉金術士是幹什麼的?」最後,那指揮官問道。

「是熟悉自然和世界的人。如果他願意,只借助風的力量就可以 摧毀這個營地。」

那些人全笑了。他們習慣了戰爭的力量,而風是無法阻擋一次致命打擊的。但是,他們的心跳都加速了。他們是沙漠裡的人,都畏懼 巫師。

「我想見識見識。」指揮官說。

「我們需要三天時間。」煉金術士回答,「他將變成風,僅僅為 向你們展示一下他的威力有多強大。如果他做不到,我們將乖乖地為 你們的榮譽獻上我們的生命。」

「你沒有權利把已經屬於我的東西拿來獻給我。」指揮官傲慢地 說。不過,他同意了給旅行者三天時間。

聖地亞哥嚇得僵了。煉金術士架著他的胳膊,他才走了出來。

「不要讓他們察覺出你的恐懼。」煉金術士說,「他們都是勇敢 的人,最鄙視膽小鬼。」

但是男孩已經說不出話來。走到營地中央時,男孩才能夠開始講話。阿拉伯人牽走了他們的馬匹,也就沒必要關押他們了。世界再一次展示了它語言的多樣性:此前沙漠是一片自由廣袤的天地,現在卻變成了一道無法逾越的堅壁。

「您把我所有的財寶都給了他們!」男孩說,「那是我拚命掙來的呀!」

「如果你必死無疑,它們對你又有什麼用處呢?」煉金術士回答 說,「你的錢救了你,還能多活三天。錢能用來推遲死期,這種事並 不多見。」

然而,男孩仍處於極度恐懼之中,根本聽不進那些智慧的話語。他不知道怎樣才能使自己變成風。他可不是煉金術士。

煉金術士向一位士兵要來茶水,在男孩的手腕上倒了幾滴。一陣 平靜的感覺潮水般湧遍全身,這樣做的同時,煉金術士說了一些男孩 聽不懂的話。

「你不要陷入絕望而不能自拔,」煉金術士用一種異常柔和的聲 音說道,「這樣會使你無法和自己的心溝通。」

「但我不知道如何把自己變成風。」

「追尋天命的人,知道自己需要掌握的一切。只有一樣東西令夢想無法成真,那就是擔心失敗。」

「我並不擔心失敗,我只是不知道怎樣把自己變成風。」

「那麼你必須學會。你的生死取決於它。」

「如果我做不到呢?」

「你將在追尋天命的過程中死去。這也比大多數普通人的死要好得多,因為他們根本不知道有天命存在。但是,你不必擔心,一般來說,死會使人對生更加敏感。」

第一天,附近發生了一場大規模的戰鬥,一些傷員被抬回營地。 一切都不會因死亡而有所改變,男孩想,陣亡士兵會被其他人替代, 而生活會繼續下去。

「我的朋友,你原本可以死得晚一點,」一名守候在同伴屍體旁的士兵說道,「你本可以等到和平降臨的時候再死。但是,無論如何,最終你還是得死。」

天黑之前,男孩去找煉金術士。煉金術士正要帶上獵鷹去沙漠。

「我不知道怎樣把自己變成風。」男孩又一次說。

「記住我對你說的話:世界只不過是上帝的映像。煉金術就是把 精神的完美帶到物質層面上來。」

「您在幹什麼?」

「喂我的獵鷹。」

「如果我不能把自己變成風,我們都得死。」男孩說,「還喂什麼獵鷹呢?」

「將要死的是你。」煉金術士說,「我知道怎樣把自己變成 風。」

第二天,男孩爬上軍營附近一塊巨石的制高點。哨兵們放他過去了,他們已經聽說他是那個能把自己變成風的巫師,都不願靠近他。 除去這個原因,沙漠也是一道不可逾越的天然城牆。 第二天下午,男孩一直凝視著沙漠。他傾聽自己的心聲。沙漠聽 見了他的恐懼。

他們用的是同一種語言。

第三天, 指揮官把他手下的重要軍官都召集在一起。

「咱們去看看那個能把自己變成風的男孩。」指揮官對煉金術士說。

「好吧。」煉金術士回答。

聖地亞哥把他們領到前一天他去過的地方,請他們全都坐下。

「要花費點時間。」男孩說。

「我們不急。」指揮官回答,「我們是沙漠裡的人。」

聖地亞哥開始觀望前方的地平線。遠處有綿延起伏的山嶺、沙丘、岩石,還有頑強生長著的匍匐植物。眼前就是沙漠,他已經在沙漠裡走過了幾個月,即便如此,他也只瞭解其中很小的一部分:遇見了一個英國人,商隊和部落之間的鬥爭,還有一片有著五萬棵椰棗樹和三百眼水井的綠洲。

「今天你想幹什麼?」沙漠問道,「昨天我們不是對望很久了嗎?」

「你把我愛的人留在了你這裡。」男孩說,「所以當我看到沙子時,也就看到了她。我想回到她的身邊,我需要你的幫助,好把自己 變成風。」 「愛是什麼?」沙漠問。

「愛就是獵鷹在沙地上空飛翔。對獵鷹來說,你就是一片綠地, 它永遠不會無功而返。它熟悉你的那些沙丘、岩石和山嶺,你對它十 分慷慨。」

「獵鷹叼走了我身上的東西。」沙漠說,「我年復一年地養育它們的獵物,用我不多的水餵養它們,告訴它們食物在哪兒。有一天,當我正要感受它的獵物在沙粒上撫弄的感覺時,它卻從天而降,把我餵養的東西叼走。」

「可你正是為此目的才養育獵物。」男孩說,「是為了餵養獵 鷹。獵鷹給人帶去食物,而人總有一天也會餵養你的沙粒,獵物將重 新在那裡衍生。世界就是這樣運轉的。」

「這就是愛嗎?」

「這就是愛。是愛使獵物轉化成獵鷹,使獵鷹轉化成人,使人轉 化成沙漠。是愛使鉛塊變成金子,而金子又重新藏身於地下。」

「我不明白你說的話。」沙漠說。

「那麼你要明白,在沙漠的某個地方,有個女人在等我,為了這個原因,我必須變成風。」

沙漠半晌沒有做聲。

「我可以為你奉上我的沙子,以便讓風刮起來。但我獨個兒做不 成這件事。你請求風幫忙吧。」 一陣微風開始刮起來。軍官們遠遠地望著男孩,而男孩正講著一 種他們聽不懂的語言。

煉金術士露出了微笑。

風來到了男孩身邊,輕撫他的臉龐。它聽到了男孩與沙漠的談話,風一向無所不知。它吹遍全世界,沒有起始之地,也沒有終結之 處。

「請幫幫我。」男孩對風說,「有一天,我曾從你那裡聽到了我 心上人的聲音。」

「是誰教會了你講沙漠和風的語言?」

「是我的心。」男孩回答。

風有許許多多名字,在這裡它被稱作西羅科風<sup>(西羅科風:氣象學中指大西洋低壓系統通過地中海時,吸引撒哈拉大沙漠上空的炎熱空氣而形成的風。)</sup>。阿拉伯人相信,它來自被水覆蓋的地區,黑人便住在那裡。在遙遠的男孩的故鄉,它被稱作地中海東風,因為人們相信它帶來了沙漠的塵土和摩爾人廝殺時的吶喊。也許在更為遙遠的牧場上,人們會認為風起於安達盧西亞。但是,風來無源起之地,去無消失之所,因而比沙漠威力更大。未來的某一天,人們可能會在沙漠裡種樹,甚至養羊,但永遠控制不了風。

「你不可能成為風。」風說,「我們的本質不同。」

「並非如此。」男孩說,「我跟你一起在世上漂泊的時候,瞭解 了煉金術的秘密。在我身上融合了風、沙漠、海洋、星星,以及宇宙 中的一切。我們都是由同一隻手創造的,擁有同樣的靈魂。我想像你一樣,滲透進每一個角落,穿越大海,吹開掩蓋著我那份財寶的沙土,把我心上人的聲音帶到我身邊。」

「那天我聽到了你跟煉金術士的談話。」風說道,「他說每件事物都有自己的天命。人不可能變成風。」

「求你教我變成風吧,只要一會兒就行。」男孩說,「好讓我們 能夠談談人和風的無限潛能。」

風十分好奇,這可是它從未遇到過的事情。它很願意和男孩探討 這個話題,但是卻不曉得如何將人變成風。要知道它經歷過多少事 啊!風塑造過沙漠,吹沉過船隻,吹倒過成片的森林,穿越過充斥著 音樂和各種怪異噪音的城鎮。風認為自己已經是無所不能了,而與此 同時,這裡竟有一個男孩說,作為風,它還有許多其他可以做到的事 情。

「這就是人們所說的愛。」當看到風快要答應他的請求時,男孩 說道,「當心中有愛的時候,我們就能化成天地萬物中的任何一種。 當心中有愛的時候,我們根本沒必要弄懂發生的事情,因為一切都發 生在我們自己身上。人是可以變成風的,當然,必須有風來相助。」

風非常高傲,男孩的話激怒了它,它開始更猛烈地刮了起來,掀起了塵沙。然而,風最後不得不承認,雖然它吹遍了全世界,卻不知道怎樣把人變成風。因為它不瞭解愛。

「當我漫遊世界的時候,發現很多人談到愛便會仰望天空,也許 最好問問天。」風氣急敗壞地說道,它不得不承認自己能力有限。 「那就請你幫忙,使這裡塵土飛揚,讓我可以仰望太陽而不會被 晃瞎眼睛。」男孩說道。

於是,風更加用力地刮起來。天空立刻飛沙走石,太陽變成了一個金黃色的圓盤。

軍營裡已經很難看清東西了。沙漠裡的人都熟悉這種風,把它叫作西蒙風<sup>(西蒙風:非洲與亞洲沙漠地帶的乾熱風。)</sup>,它比大海裡的暴風雨更可怕(這是因為他們從未見過大海)。戰馬紛紛嘶鳴起來,武器上覆滿了塵土。

岩石上,一名軍官轉身對指揮官說:「也許咱們最好到此為 止。」

他們幾乎已經看不見男孩了。一個個臉部都被藍色頭巾遮住,滿 眼驚恐。

「讓他停下來吧。」另一名軍官也說。

「我想看看安拉的偉大。」指揮官帶著敬意說道,「我想看看人 到底怎樣變成風。」

他在心裡記下了那兩名軍官的名字。一旦風停下來,他將剝奪他 們的權力,因為沙漠中的人應無所畏懼。

「風對我說,你瞭解愛。」男孩對太陽說,「如果你瞭解愛,也 就瞭解世界之魂,因為世界之魂是用愛造就的。」

「從我所在的位置,可以看到世界之魂。」太陽說,「它與我的 靈魂相通,我們一起使植物生長,使羊群四處奔走尋找陰涼。我離地 球非常遙遠,但從我所在的位置,我學會了愛。我知道,如果向地球 再靠近一點,地球上的一切都將死掉,世界之魂也將不復存在。所以 我們才互相觀望,互相愛戴。我給地球生命和溫暖,地球給了我生存 下去的理由。」

「你的確瞭解愛。」男孩說。

「我還瞭解世界之魂,因為在無盡無休的宇宙旅程中,我們經常交流。世界之魂對我說,它的最大問題是,迄今為止,只有礦物和植物明白萬物皆為一物的道理。因此,不必使鐵變得和銅一樣,也不必使銅變得和金子一樣。每種物質只發揮其作為唯一物的獨特作用,萬物就會合成一首和平交響樂。但前提是,寫就這一切的那隻手在創世的第五天便停住了。」

「但是有個第六天。」太陽說。

「你是智者,因為你在遠處觀察一切。」男孩回答說,「但是你不瞭解愛。如果沒有創世的第六天,就不會有人類,而銅則永遠是銅,鉛永遠是鉛。每種事物都有自己的天命,這是真理,但是天命總有一天會完成,於是,就需要轉化成更優異的事物,並產生一個新的天命,直到世界之魂真正化為唯一之物。」

太陽陷入沉思,決定發出更強烈的光芒。風十分欣賞這番對話,為了不讓陽光刺傷男孩的眼睛,更加用力地刮起來。

「煉金術就是為此誕生的。」男孩說,「其目的是讓每個人都尋 覓並找到他的財寶,而後力求變得更好,超越以往的自己。鉛將履行 自己的角色,直到世界不再需要它為止,那時它將不得不變成金子。 煉金術士就是幹這個的。他們要表明,當我們尋求變得比現在更好的 時候,我們周圍的一切也將變得更好。」

「可你為什麼說我不瞭解愛呢?」太陽問道。

「因為愛不像沙漠一樣靜止不動,不像風一樣跑遍世界,也不像你一樣總是從遠處觀望一切。愛是轉化和完善世界之魂的一種力量。當我第一次深入世界之魂的時候,我認為它是完美無缺的。但是後來我發現,它是一切創造物的反映,也有自己的衝突和激情。是我們滋養著世界之魂,我們居住的地球是好還是壞,全取決於我們變好還是變壞。這正是需要愛發揮力量的地方,因為當我們有愛的時候,總是希望自己變得更好。」

「你想從我這兒得到什麼?」太陽問。

「要你幫助我把自己變成風。」男孩回答。

「大自然知道我是所有創造物中最智慧的。」太陽說道,「但是 我卻不知道怎樣將你變成風。」

「那我應該去找誰談呢?」

太陽停頓了片刻。風聽到了這一切,便準備去告訴全世界,太陽的智慧是有限的,它無法擺脫這個男孩,這個男孩會講世界的語言。

「你去同寫就這一切的那隻手談談吧。」太陽說。

風高興得大呼小叫起來,用前所未有的力量呼號。帳篷紛紛從沙 地上拔起,馬匹全都掙脫了韁繩。岩石上,人們互相緊抓,以防被拋 向遠方。 於是,男孩轉向寫就一切的那隻手。他什麼話都沒講,只感到宇宙沉寂了下來,而他也安靜下來。

一股愛的力量從心底湧出,男孩開始祈禱。這是他從未念過的一種祈禱文,因為它沒有話語,或者說,沒有請求。他不是為羊群找到了牧場而感謝,不是為賣出更多的水晶而祈求,也不是為了使他遇見的女子等著他返回而求告。在持續的靜默中,男孩明白了,沙漠、風,還有太陽都在尋找那隻手寫下的預兆,力圖走完自己的旅程,並試圖理解寫在那塊普通翡翠板上的東西。他知道,那些預兆散佈在地球上、太空中,表面看來沒有任何目的和意義,而且無論是沙漠、風、太陽,還是人,都不知道自己為什麼被創造出來。然而,那隻手創造這一切自有其目的,而且只有那隻手能夠製造奇跡,能夠變海洋為沙漠,能夠把人轉化為風。因為只有那隻手明白,一項宏偉的計劃將宇宙推向了一個頂點,在這個點上,六天的創世轉化成了煉金術。

男孩潛入了世界之魂,看到了世界之魂是上帝靈魂的一部分,並看到了上帝的靈魂就是他自己的靈魂。於是,他也能製造奇跡了。

西蒙風從沒像今天刮得這麼兇猛。阿拉伯地區將會世世代代流傳一個男孩的傳說,說他把自己變成了風,幾乎摧垮了一座軍營,挑戰了沙漠中最聲名顯赫的指揮官的權威。

當西蒙風停止了咆哮,所有人都朝男孩所在的地方望去。他已經不在那裡了。他站在了軍營的另一邊,在一名幾乎被埋在沙下的哨兵身邊。

所有人都被這種魔法嚇壞了,只有兩個人臉上露出了微笑:一個 是煉金術士,因為他找對了弟子;另一個是指揮官,因為他理解了上 帝的榮耀。

第二天,指揮官為男孩和煉金術士餞行,並下令讓一支衛隊護送 他們,直到他們到達目的地為止。

他們一整天都在趕路。夜幕將至,他們來到一座科普特人<sup>(科普特</sup>人:埃及信奉基督教的少數民族。)</sub>的修道院前。煉金術士將衛隊遣回後,便翻身下了馬。

「從此以後,你要獨自一人趕路了。」煉金術士說,「從這裡到金字塔只剩三個小時路程了。」

「謝謝!」男孩說,「您教會了我世界的語言。」

「我只不過使你回憶起早已知道的事情。」

煉金術士敲了敲修道院的大門。一位身著黑衣的修士前來開門。 他們用科普特語交談了幾句,煉金術士便請男孩進入修道院。

「我請求他把廚房借給我們用一下。」煉金術士說。

他們一徑來到修道院的廚房。煉金術士點上火,那修士拿來了少 許鉛塊。煉金術士將鉛塊放入一隻鐵罐中熔化。當鉛變成液體時,他 從他的袋子裡取出那個奇怪的黃色玻璃蛋,從上面刮下來一條,細如 髮絲。然後,他用蠟把它包裹起來,和鉛一起放入鍋中。

兩種東西混合後變成了血紅色。煉金術士將鍋從火上挪開,放在 一旁冷卻。與此同時,他與修士談起了有關部落戰爭的事。

「大概會持續很久。」他對修士說。

修士對此早已厭煩。許多商隊在吉薩停留了很長時間,都等著戰爭結束呢。「但願上帝的意志能夠實現。」修士說。

「但願如此。」煉金術士回答。

鍋冷卻之後,修士和男孩直看得眼花繚亂。鉛水已經凝固成了圓 形硬塊,但已不再是鉛,那是黃金!

「將來我也要學會做這個嗎?」男孩問。

「這是我的天命,不是你的。」煉金術士回答,「但是我要告訴你,這是可能做到的。」

他們走到修道院門口。在那裡,煉金術士把金子分成了四塊。

「這塊給你,」他邊說邊把其中一塊遞給修士,「因為你對待路 人十分慷慨。」

「我得到的報酬遠甚於我的慷慨。」修士回答。

「永遠別再這麼說。生活會聽在耳內,下一次就會少給你。」 然後,他走到男孩跟前。

「這塊給你,就當償還你留給那指揮官的金幣。」

男孩想說這比他留下的錢多多了,但沒有開口,因為剛才他聽到 了煉金術士對修士說的話。

「這一塊是給我自己的,」煉金術士邊說邊收起一塊,「因為我 必須穿過沙漠返回,而那裡的部落之間正在發生戰爭。」 然後,他拿起第四塊金子,再次遞給修士。

「這一塊是留給這個男孩的,如果將來他需要。」

「但是,我要去尋找我的財寶,現在離財寶已經很近了。」男孩 說。

「我相信你一定能找到。」煉金術士說。

「那您這麼做又是為什麼呢?」

「因為你已經兩次失去了旅途中掙的錢,一次是受騙上當,一次 是給了別人。我是個迷信的阿拉伯老頭,我相信自己家鄉的一個諺 語:所有發生過一次的事,可能永遠不會再發生;但所有發生過兩次 的事,肯定還會發生第三次。」

他們騎上各自的馬。

「我想給你講一個關於夢的故事。」煉金術士說。

聖地亞哥驅馬靠近他。

「在古羅馬,提比略<sup>(提比略(前42-37):古羅馬皇帝。)</sup>皇帝執政時期,有一個心地善良的人,他有兩個兒子。一個是軍人,被派往帝國最偏遠的地區。另一個兒子是詩人,用他美妙的詩句迷住了所有羅馬人。

「一天夜裡,老人做了個夢。一位天使出現在他面前,告訴他, 他其中一個兒子說的話,將世世代代被全世界的人熟知和吟誦。那一 夜醒來後,老人感激涕零,因為生活不但慷慨,而且向他展示了任何 一位父親都會感到自豪的事。

「不久,老人在搶救一個險些被車輪碾過的孩子時死去。由於他 一輩子行為端正,無可指摘,便直接進入天堂,見到了曾出現在他夢 中的那位天使。

「『你一直是個好人。』天使對他說,『活著的時候有愛心,死 的時候有尊嚴。現在我可以滿足你的任何願望。』

「『生活對我也不薄。』老人回答說,『當你出現在我夢中時, 我覺得自己所有的努力都得到了肯定。因為我兒子的詩句將流芳百 世,為人傳誦。我個人沒什麼要求,但是天下父母看到兒子出名都會 感到自豪,因為小時候照顧過他,年輕時教育過他。我倒很想去遙遠 的未來,聽聽我兒子說的話。』

「天使碰了碰老人的肩膀,兩人便被拋入遙遠的未來。他們周圍 出現了一塊巨大的平地,有成千上萬的人,在講著一種奇怪的語言。

「老人高興得留下了眼淚。

「『我就知道我兒子的詩句是優美而不朽的。』他含淚對天使 說,『請你告訴我,這些人反覆吟誦的是他的哪首詩?』

「天使走到老人身邊,親切地拉著老人坐在一條長椅上。

「『令郎的詩句當年在羅馬家喻戶曉。』天使說道,『人人喜歡 吟誦,樂此不疲。但隨著提比略王朝結束,他的詩句也就被人遺忘 了。此刻人們念誦的是你那從軍的兒子說過的話。』 「老人驚訝地望著天使。

「『他在一個偏遠地區服役,當上了百夫長。他是個正直善良的 人。一天下午,他的一名奴僕生病了,生命危在旦夕。當聽說有一位 猶太教教士能治百病,他便四方奔走,尋找此人。趕路途中他發現, 他要找的人正是上帝之子。他遇到了一些被上帝之子治癒的人,學會 了上帝的教義,儘管他是羅馬帝國的百夫長,卻改變了信仰。有一天 早上,他終於找到猶太教教士。

「『他告訴教士,他的一個奴僕病了。教士便準備去他家。但 是,百夫長是有信仰的人,他看著教士深邃的眼睛,領悟到面前的人 正是上帝之子。此時,他們周圍的人紛紛站起身來。

「『這就是令郎說的話,』天使對老人說,『那是當時他對猶太 教教士所說的話,從此永遠流傳,他說:主啊,我不配勞您進我的 家,但您只要說上一句話,我的奴僕即可得救。』」

煉金術士準備策馬離去。

「做什麼並不重要,世上的每個人都在歷史中扮演著重要角色, 但通常懵然不知。」他說。

男孩笑了。他從來沒想到,人生對一個牧羊人竟如此重要。

「再見!」煉金術士說。

「再見!」男孩回應道。

聖地亞哥在沙漠裡走了兩個半小時,邊走邊全神貫注地傾聽內心的話。心將會向他揭示寶藏埋藏的準確地點。

「你的心在哪兒,你的財寶就在哪兒。」煉金術士曾經說過。

然而,聖地亞哥的心卻在講述著別的事情。它驕傲地講起了一個 牧羊人的故事,那牧羊人為了追尋自己連續兩個夜晚所做的同一個夢 而拋棄了他的羊群。心還講到天命,以及很多追尋天命的人。他們挑 戰那些帶有時代偏見的人,前去尋找遙遠的土地和漂亮的女人。在整 個旅途過程中,心一直在談論新的發現,談論書籍和巨大的變化。

男孩準備爬一座沙丘,就在這時,他的心在他耳邊竊竊私語道: 「請你注意你流淚的地方,因為那裡就是我所在的地方,也是財寶所 在的地方。」

男孩慢慢向沙丘頂端爬去。一輪滿月懸在中天,星光燦爛。他在 沙漠中已經走了一個月了。月光灑在沙丘上,變幻的陰影令沙漠看上 去像波濤滾滾的大海,男孩回憶起一匹馬在沙漠裡自由馳騁,為煉金 術士帶去好預兆的那一天。說到底,月亮照耀的是沙漠的靜寂和尋寶 者們的足跡。

幾分鐘之後,他爬到沙丘頂,心猛地一跳。莊嚴雄偉的埃及金字 塔,在白色沙漠的映襯中,矗立在面前,沐浴著滿月的銀輝。

男孩雙膝跪地,淚流滿面。他感謝上帝使他相信了自己的天命, 並讓他在某一天遇見了一位王、一個水晶商販、一個英國人和一個煉 金術士,尤其是讓他遇見了一個沙漠中的女子,她使他懂得了愛永遠 不會讓男人與他的天命分離。

歷經了許多個世紀的埃及金字塔從高處俯視著男孩。如果他願 意,現在就可以返回綠洲,迎娶法蒂瑪,像普通的牧羊人一樣生活。 煉金術士就生活在沙漠裡,儘管他通曉世界的語言,知道如何將鉛塊 變成黃金,但他沒有義務向任何人展示他的學問和技藝。男孩在前去 追尋天命的路途中,學會了必須要學的一切,也經歷了夢想經歷的一 切。

他終於到達了藏寶之地。只有目標實現了,一項事業才算圓滿成功。在這裡,在這座沙丘上,男孩流下了眼淚。他低下頭,只見淚水滾落的地方,有一隻金龜子爬過。在沙漠中度過的這段時間,他已經知曉,在埃及,金龜子就是上帝的象徵。

這又是一個預兆。想起水晶店老闆的話,男孩開始挖起來。無論何人,哪怕堆一輩子石頭,也無法在自家後院堆起一座金字塔,他想。

聖地亞哥在他圈定的地方挖了整整一夜,結果一無所獲。歷經許多世紀的金字塔從高處默默地俯視著他。但男孩沒有放棄。他挖啊挖,挖啊挖,與風抗爭著,因為風一次又一次地將沙土捲回挖開的坑中。他的雙手挖累了,受了傷,但是他相信自己的心,心告訴他說,要在他淚水滾落的地方挖掘。

就在他試圖將坑裡露出的幾塊石頭挖出來的時候,突然聽到了腳 步聲。有幾個人來到他面前。他們背對月光,男孩無法看清他們的面 孔。

「你在這兒幹什麼?」其中一個人問道。

男孩沒有回答,他感到很害怕。他就要挖到財寶了,所以才感到 害怕。 「我們是躲避戰亂的難民。」另一個人說,「必須知道你在這兒 藏了什麼,我們需要錢。」

「我什麼也沒藏。」男孩回答。

但是其中一人揪住他,將他推出了坑外。另一個人開始搜查他的口袋。他們搜出了那塊金子。

「他有金子。」一個人說。

月光照在那個人臉上,男孩從他的眼睛裡看到了殺氣。

「地下一定藏著更多的金子。」另一個說道。

於是他們逼迫男孩挖下去。男孩繼續挖,但什麼也沒挖到。他們 開始毆打男孩,直到天放亮才住手。男孩被打得遍體鱗傷,他感到死 亡正在逼近。

「如果你必死無疑,錢對你又有什麼用處呢?錢能用來使人免於 一死,這種事並不多見。」煉金術士曾這樣說過。

「我在找一筆財寶!」男孩終於喊了起來。儘管他的嘴

被打傷,並腫得很厲害,但還是告訴這些人,他曾兩次夢見埃及 金字塔附近埋藏著一批財寶。

那個看上去像頭領的人半晌沒有說話。後來他對另一個人說:「放了他吧。他不會再有別的東西了。這塊金子大概是偷來的。」

男孩臉朝下撲倒在沙地上。那頭兒的一雙眼睛在尋找他的目光, 而男孩此刻正望著金字塔。

「我們走吧。」領頭的說,然後轉向男孩。「你不會死的。」他說,「你將活下去,還會明白人不能太愚蠢。差不多兩年前,就在你待著的這個地方,我也重複做過同一個夢。我夢見自己應該到西班牙的田野上去,尋找一座殘破的教堂,一個牧羊人經常帶著羊群在那裡過夜。聖器室所在的地方有一棵無花果樹。如果我在無花果樹下挖掘,定能找到一筆寶藏。但是我可沒那麼蠢,不會因為重複做了同一個夢就去穿越一片大沙漠。」

說完,他揚長而去。

男孩吃力地爬起來,再次朝金字塔望去。金字塔在衝他微笑呢, 而他也對金字塔報以微笑,心中無比幸福。

他已經找到財寶了。

## 尾聲

男孩聖地亞哥在夜幕將至的時候,趕到了那座廢棄的小教堂。無 花果樹仍生長在聖器室所在的位置。透過坍塌了一半的屋頂,依然能 夠看到群星。他想起有一次他曾和羊群來到這裡,那是一個寧靜的夜 晚,只是那個夢打破了寧靜。

現在他又來到這裡,沒帶羊群,而是帶了把鐵鍬。

他久久地仰望著天空,然後從褡褳裡拿出一瓶酒喝了起來。他回憶起沙漠中的那個夜晚,當時也是仰望著星空,和煉金術士一起喝酒。他想起自己走過的路,想起上帝為他指明財寶所在的奇特方式。假如他不相信重複出現的夢,就不會遇到那個吉卜賽老婦人,還有撒冷王、騙子,還有……「是的,這名單很長。但是道路已被種種預兆確定,我不會走錯一步。」他暗暗對自己說。

他不知不覺睡著了,醒來時,早已太陽高照。他開始在無花果樹 下挖掘。

「老巫師,」男孩自言自語,「你什麼都知道,甚至還給我留了 一點金子,好讓我能回到這個教堂。看到我衣衫襤褸地跑回去,那修 士都笑了,你就不能讓我免遭這一劫?」

「不能。」他聽到風對他說,「如果我事先告訴你,你就看不到 金字塔了。它們很壯美,不是嗎?」

那分明是煉金術士的聲音。男孩微笑起來,繼續挖掘。半個小時 之後,鐵鍬碰到了堅硬的東西。一個小時以後,他面前出現了一隻裝 滿西班牙古金幣的箱子。裡面還有寶石、插著紅白羽毛的金面具,以及鑲著鑽石的石像,都是征服者的戰利品。很久以來,國家已將它們 遺忘,征服者也忘記了告訴他們的後代。

男孩從褡褳裡取出烏凌和圖明。這兩塊寶石他只使用過一次,那 是有一天早上,在一個市場裡。生活以及生活的道路上總是充滿了預 兆。

男孩將烏凌和圖明放進百寶箱裡。它們也是他的財寶,因為它們能使他想起可能從此再也無法見到的老撒冷王。

生活對追隨自己天命的人真的很慷慨,男孩想。這時,他想起他 必須去一趟塔裡法,把全部財寶的十分之一送給那個吉卜賽老婦人。 吉卜賽人多精明啊!男孩想,也許是因為他們到處流動的緣故。

風刮了起來。是地中海東風,來自非洲。它並未帶來沙漠的氣息,也未帶來摩爾人入侵的凶訊,它帶來了一股男孩非常熟悉的香味和一個甜蜜的親吻。這個吻徐徐地、徐徐地來到面前,落在他的雙唇上。

男孩露出了微笑。這是她第一次這麼做。

「我來了,法蒂瑪。」他說。



Your gateway to knowledge and culture. Accessible for everyone.



z-library.se singlelogin.re go-to-zlibrary.se single-login.ru



Official Telegram channel



**Z-Access** 



https://wikipedia.org/wiki/Z-Library